

医用试剂耗材采购(二次)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名称：呼和浩特市妇幼保健院（呼和浩特市妇女儿童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存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编号：**150101-NMCX-GK-20240005-1**

2024年11月22日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内蒙古存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受呼和浩特市妇幼保健院（呼和浩特市妇女儿童医院）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医用试剂耗材采购(二次)。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医用试剂耗材采购(二次)

项目编号：150101-NMCX-GK-20240005-1

采购计划备案号：呼政采计划[2024]04345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数量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医用耗材	1	详见招标文件	6,300,000.00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开标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医用耗材）：

1)根据货物分类提供其《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供应商是生产企业的还需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详见招标公告

其他要求：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参加远程开标）。请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规定要求参加开标。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存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大学东街亚辰商务中心14楼

联系人： 李晓娜 李晓英 何霞

联系电话： 0471-4675102

采购单位名称：呼和浩特市妇幼保健院（呼和浩特市妇女儿童医院）

地址： 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包头大街33号

联系人： 冯文静

联系电话： 0471-359618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划分采购包情况	共1包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评标方法	包1（医用耗材）：综合评分法
6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7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8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0471-010转2键
9	投标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2）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投标人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0份。 （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 份。
10	中标人确定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1	联合体投标	包1：不接受
12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收取
13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4	代理费用收取标准	收取。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参照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协会内工建协（2022）34号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
15	投标保证金	医用耗材：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
16	电子投标文件 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7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下载地址： 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gp-auth-center/login?systemRegion=150001&systemRegion=150001
18	是否专门面向 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包专门预留
19	有效投标人家数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应予废标；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20	报价形式	合同包1（医用耗材）:总价
21	现场踏勘	否
22	其他	兼投兼中：-

二.投标须知

1.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投标人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或注册账号，完善信息后，才可进行网上投标操作，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 ）进行查询。

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完成登录后，点击左侧“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要投标的项目，点击项目的“未参与项目”按钮，进入项目投标信息页面，在右侧选择要投标的采购包，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人手机号”、“联系人邮箱”等信息点击“确认参与”按钮后，获取所投项目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2.投标保证金

2.1投标保证金缴纳（如需缴纳保证金）

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投标保证金，同时允许投标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

2.1.1投标人选择“电子保函”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所投项目下采购包选择电子保函模式，跳转到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投标人需要确保在开标之前完成电子保函的开具。

2.1.2投标人选择“虚拟子账户”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采购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缴纳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其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投标人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人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项目编号：***、采购包：***的投标保证金”格式注明，以便核对。

2.1.3投标人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的，投标人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投标文件中，同时现场提供证明材料。

2.1.4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2.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未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2.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的；
-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的；
- （4）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5）在签订合同时，投标人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6）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7）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8）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9）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各投标人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展与本项目有关的政府采购活动。

各投标人应当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未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人因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拨打联系电话400-0471-010。

各投标人应当使用数字证书或者政府采购云平台生成的账号密码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系统操作，并对其操作行为和电子签名、电子印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3.1远程不见面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投标人自行留存，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确认联系人姓名与联系电话。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全部已招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只对开标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要求请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查询相关操作手册。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的；
- （2） CA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3）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3.2现场网上方式（投标人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由投标人自行刻录、存储，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投标人必须保证电子存储设备能够正常读取“备用标书”，电子存储设备（U盘或光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等信息。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开标。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完成全部已招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只对开标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CA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备用标书”的；
- （3）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4.投标人可以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查看有无本项目信息。

三.说明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相关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各参与方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呼和浩特市妇幼保健院（呼和浩特市妇女儿童医院）。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内蒙古存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4.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4.5“中标人”是指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合格的投标人

5.1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 6.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6.7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计量单位

-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 现场踏勘

- 8.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潜在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 8.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进行通知；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

- 2.1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进行报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 2.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实施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 2.3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加条件的报价。
- 2.4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下列规定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投标人应在“投标客户端”对【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投标人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3.投标有效期

- 3.1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招标人应当重新招标。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4.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5.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投标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6.样品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一般不得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 6.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 6.2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 6.3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中标投标人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六.开标、评标、中标公告、中标通知书

1.开标

1.1程序

- （1）宣布纪律；
- （2）宣布相关人员；
- （3）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 （4）参加人员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
- （5）开标结束。

1.2疑义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对远程不见面方式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中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查看、回复。

1.3备注说明

1.3.1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3.2开标时,投标人使用 CA证书参与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 CA证书应为生成、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的同一CA证书。

2.资格审查

2.1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2资格审查中有任何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2.3信用记录查询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审查表

医用耗材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投标人提供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审查投标人提供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投标人提供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资质要求	根据货物分类提供其《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供应商是生产企业的还需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面向中小企业情况审查	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

3.评标

详见第五章

4.中标公告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将中标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中标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5.中标通知书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中标人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2.质疑

2.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 投标人提交的质疑函，应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质疑函范本”制作。

2.6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将质疑函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提交。质疑函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和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日期为质疑提起日期。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投诉

3.1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法律依据；
-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 投诉人提交的投诉书，应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投诉书范本”制作。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医用耗材，是指在临床诊断和护理、科研检测等过程中使用的医用卫生材料，其品种型号繁多，应用广泛，是医院等终端医疗机构开展日常医疗、护理工作的重要物质基础。医疗行业是高风险性的行业，医用耗材的质量很大程度上决定了医疗行为的安全和质量。医用耗材的材质复杂，品种繁多，其中品质质量直接关系到患者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目前市场上以次充好，以假乱真等现象时有发生，造成医疗事故屡见不鲜，因此加强对医用耗材的质量把控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医用耗材的特殊性决定了其供应的及时性，按临床第一线的需求，保障所需医用耗材的及时供应是医用耗材管理的重要环节。

二.主要商务要求、技术要求

合同包1（医用耗材）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根据每月实际用量需求提交订单，7日内供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呼和浩特市妇幼保健院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100%，按月供货据实结算，账期90天
验收要求	1期：药械科库管及供货商送货人员均需在场验收货物，通过货物外观、货物名称、型号、数量、生产批号、注册证、生产日期、有效期、厂家等信息进行核对；冷链试剂对运输温度及到货温度进行严格把控。到货验收时如发现不合格产品需供应商立即进行更换，近效期6个月医用耗材需中标商配合进行更换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1.其他说明：（1）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2）所有品名均为通用名称，接受所有满足参数要求的产品，规格为医院在用规格，投标人必须满足所有规格要求。（3）报价形式为“总价”，投标人除根据投标客户端软件生成的信息填写“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外，还必须按照采购人提供的产品明细、在投标文件中报出各种产品的分项报价，且分项报价的总计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价格一致。投标人的分项报价不得超过采购人技术（参数）要求中提供的单价，否则为无效投标。 2.产品有效期：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有效期均应在合理最长有效期内，且交付挂网医用耗材（试剂）的有效期应与挂网信息中规定的有效期相一致。原则上除采购人对有效期另有规定，投标人所提供产品的有效期不得少于整个有效期的三分之二。不满足此条件由投标人提供书面材料，需经采购人确认。产品在有效期内正常使用中出现故障，由中标单位免费更换。未说明部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规定执行或双方协商解决。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面向对象情况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其他医药品	医用耗材	批	1.00	6,300,000.00	6,300,000.00	面向中小企业	工业	详见附表一

附表一：医用耗材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 数 性 质	序 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货 规	序 号	物 格	单 价	数 量	总 价	
		名 型 称 号						
		J 型 医 用 A 导 - 管 单 套 J - Fr 1 (6 L 5 管 5 支 0) 架 套 件)						
		1	308	5	1540	适用于需要输尿管引流的患者		

7	Y 型 含 铜 含 咽 2 噪 6 美 m 辛 m 宫 内 节 育 器	1980	70	13860	用于放置妇女宫内作避孕用
8	A 型 1 0 弹 c 性 m 绷 x 带 4 5 0 c m	7.60	60	456	用于对创面敷料或肢体提供束缚力，以起到包扎、固定作用。
9	导 3 光 g/ 凝 100 支 0 胶	6000			用于治疗时，与光子等治疗设备配合使用，起隔热导光的作用。
10	等 离 子 双 极 电 切 2 电 7 凝 9 系 m 统 m - 双 极 勾 状 电 极	3180	2	6360	用于内窥镜下的组织切割和凝血

11	等 离 子 双 极 电 切 电 凝 系 m 统 - 双 极 环 状 电 极	9	3199	5	15995	用于内窥镜下的组织切割和凝血
12	3 m I 动 脉 采 血 器 器,2 2 G x 1	15.5	0	0	9300	用于采集、初级保存动脉血样以进行体外诊断试验
13	多 I 功 型 3. 喉 罩	400	6 0	0	24000	适用于打开并密封上喉部，在进行自主、辅助或控制通气时，在患者体内提供一个气体通道，同时具备对食道或胃内容物的引流作用并且在需要时能经喉罩完成气管插管
14	多 I 功 型 2. 喉 罩	400	6 0	0	24000	适用于打开并密封上喉部，在进行自主、辅助或控制通气时，在患者体内提供一个气体通道，同时具备对食道或胃内容物的引流作用并且在需要时能经喉罩完成气管插管
15	多 I 功 型 2. 喉 罩	400	6 0	0	24000	适用于打开并密封上喉部，在进行自主、辅助或控制通气时，在患者体内提供一个气体通道，同时具备对食道或胃内容物的引流作用并且在需要时能经喉罩完成气管插管
16	多 I 功 型 4. 喉 罩	400	5	5	2000	适用于打开并密封上喉部，在进行自主、辅助或控制通气时，在患者体内提供一个气体通道，同时具备对食道或胃内容物的引流作用并且在需要时能经喉罩完成气管插管
17	多 II 功 型 3. 喉 罩	400	3 0	0	12000	适用于打开并密封上喉部，在进行自主、辅助或控制通气时，在患者体内提供一个气体通道，同时具备对食道或胃内容物的引流作用并且在需要时能经喉罩完成气管插管
18	多 II 功 型 4. 喉 罩	400	5	5	2000	适用于打开并密封上喉部，在进行自主、辅助或控制通气时，在患者体内提供一个气体通道，同时具备对食道或胃内容物的引流作用并且在需要时能经喉罩完成气管插管

19	二氧化碳吸收器	500g	99	00	100	9900	用于二氧化碳等酸性气体的吸收，与麻醉机配套使用。
20	负压引流管	Ⅱ型	1.7m	6.5	000	52000	用于向外引出并收集体内液体
21	负压引流器（白色）	A型	4	10	10	40	用于向外引出并收集体内液体
22	电刀高频手术笔电型电极电刀笔			48.5	50	7275	作为高频手术设备的应用部分，于外科手术中作切割，凝血或两者兼用
23	高直频球形手柄电极端		30		100	3000	作为高频手术设备的应用部分，于外科手术中作切割，凝血或两者兼用
24	刀高频手柄电极端	1	30		20	600	作为高频手术设备的应用部分，于外科手术中作切割，凝血或两者兼用
25	高环频手柄电极端	2	30		40	1200	作为高频手术设备的应用部分，于外科手术中作切割，凝血或两者兼用
26	针高频手柄电极端	1	30		10	300	作为高频手术设备的应用部分，于外科手术中作切割，凝血或两者兼用
27	高针频手柄电极端	7	30		30	900	作为高频手术设备的应用部分，于外科手术中作切割，凝血或两者兼用

28	无支架固定美辛宫内橡胶避孕器	4150	0	124500	适用于任何健康，确知未妊娠妇女放置，已达到避孕的目的
29	合成可吸收性外科缝线	01060	17	18020	适用于一般软组织修复和/或结扎，包括用于眼科手术、周围神经吻合和直径小于2毫米的血管显微外科手术
30	喉罩Ⅳ气道.2.导0管	3400	10	3400	主要用于插入人体咽部，维持气道通气
31	喉罩Ⅳ气道.2.导5管	4400	10	4400	主要用于插入人体咽部，维持气道通气
32	呼吸可伸缩型长管	75	60	4500	用于在进行机械通气的患者的呼吸系统与患者接口（如气管插管、面罩）之间输送呼吸气体
33	急救面罩成人单面向阀组	40	100	400	用于对患者作人工呼吸急救
34	集尿0袋mI	1.30	1000	1300	供婴儿集尿用
35	P加强C型套气囊管型插管0	150	20	3000	适用于临床人工建立临时呼吸通道时使用

36	P 加 V 强 C 型 套 气 囊 管 型 插 7. 管 0	150	5 0	7500	适用于临床人工建立临时呼吸通道时使用
37	P 加 V 强 C 型 套 气 囊 管 型 插 5. 管 5	150	5	750	适用于临床人工建立临时呼吸通道时使用
38	P 加 V 强 C 型 套 气 囊 管 型 插 6. 管 5	150	4 0	36000	适用于临床人工建立临时呼吸通道时使用
39	P 加 V 强 C 型 套 气 囊 管 型 插 3. 管 5	150	5	750	适用于临床人工建立临时呼吸通道时使用
40	P 加 V 强 C 型 套 气 囊 管 型 插 4. 管 0	150	1 0	1500	适用于临床人工建立临时呼吸通道时使用
41	夹 子 8 装 型 置	180	4 0	7200	适用于与内窥镜配套使用，在内镜可视情况下在上、下消化道内放置夹子，对各种原因引起的上、下消化道出血，如动脉性出血、持续性渗血、血管残端出血需进行机械止血治疗
42	圆 形 (胶 直 原 径 2 敷 2 料 c m)	198	8 0	35640	供医疗机构使用，适用于：皮肤过敏、激光、光子术后（无创）修复辅助治疗，表浅性疤痕（病理性疤痕）的辅助治疗
43	聚 丙 烯 不 可 6- 吸 0 收 缝 合 线	1500	1	1500	适用于一般软组织的缝合和/或结扎

44	聚丙烯不可吸收缝合线	4-0	1567	5	7835	适用于一般软组织的缝合和/或结扎
45	聚丙烯不可吸收缝合线	5-0	1504	10	15040	适用于一般软组织的缝合和/或结扎
46	生物膜	13×2.5mm	1700	6	10200	适用于口腔种植牙的同时进行引导骨再生术，拔牙后进行即刻种植时的种植体周围引导骨再生术、拔牙后进行延期种植时的种植体周围引导骨再生术、骨裂型骨缺损区的引导骨再生术、局部牙槽嵴增高术（
47	外科圆缝针线（M）	1(4)90厘米可吸1/2	79	1500	118500	适用于需要用到人工合成的多股编织可吸收缝合材料的外科手术，特别是胃肠消化道手术、妇科手术、泌尿系统手术。此外还可用于眼科手术（例如斜视矫正术）
48	外科弧缝圆针线（M）	5/0(1)70厘米可吸1/2	79	00	7900	适用于需要用到人工合成的多股编织可吸收缝合材料的外科手术，特别是胃肠消化道手术、妇科手术、泌尿系统手术。此外还可用于眼科手术（例如斜视矫正术）

	4/ 0(1, 5) 7 可 0 吸 厘 收 米				
52	外 1/ 科 2 缝 弧 线 圆 针 1 7(M)	79	5	19750	适用于需要用到人工合成的多股编织可吸收缝合材料的外科手术，特别是胃肠消化道手术、妇科手术、泌尿系统手术。此外还可用于眼科手术（例如斜视矫正术）
53	2/ 0(3) 7 0 可 厘 吸 米 收 5/ 8 科 弧 缝 圆 线 针 2 6(M)	79	0	23700	适用于需要用到人工合成的多股编织可吸收缝合材料的外科手术，特别是胃肠消化道手术、妇科手术、泌尿系统手术。此外还可用于眼科手术（例如斜视矫正术）
54	可 吸 收 4- 性 0 缝 线	2080	5	10400	适用于一般软组织的缝合和/或结扎，但不适用于心血管、眼科手术和神经组织
55	可 吸 收 5- 性 0 外 0 科 缝 线	4080	5	20400	适用于一般软组织的缝合和/或结扎，但不适用于心血管、眼科手术和神经组织
56	可 吸 收 4- 性 0 外 0 科 缝 线	5420	2	10840	适用于一般软组织的缝合和/或结扎，但不适用于心血管、眼科手术和神经组织
57	可 2- 吸 0(收 2 性 c 外 m 科 x 缝 1 线 2)	90	3 6	3240	适合于既需要可吸收性外科缝线且需要长时间（可长达6周）伤口支撑部位的缝合，如腹部全筋膜缝合

58	2-可吸收性外科缝合线5)	75	1	1	8250	适合于既需要可吸收性外科缝线且需要长时间（可长达6周）伤口支撑部位的缝合，如腹部全筋膜缝合
59	口腔D型垫	1.5	5	3	5250	供临床诊疗时保护口腔用
60	口腔A型可吸收32生物膜	2200	1		2200	适用于拔牙后、囊肿切除术及残根拔除术后骨缺损填充；即刻或延迟种植时种植体周围骨缺损的引导组织再生术；牙槽嵴的扩展与重建修复；牙周疾病引起的牙槽骨缺损修复。通常与骨粉联合使用
61	口腔A型可吸收21生物膜	1500	3		4500	适用于拔牙后、囊肿切除术及残根拔除术后骨缺损填充；即刻或延迟种植时种植体周围骨缺损的引导组织再生术；牙槽嵴的扩展与重建修复；牙周疾病引起的牙槽骨缺损修复。通常与骨粉联合使用
62	口腔用一次性G注射针	100	1	0	1000	用于牙科局部麻药的注射
63	25g/支雷火灸5g×3支	159	0	2	31800	通过灸材燃烧对人体产生温热作用施灸于人体穴位

64	每个滤纸条独立包装，即2条/袋，10袋/盒	72	5	360	用于各种泪液分泌障碍的检测
65	矩形理疗0用mm体表*电极0mm	10	0	3000	用于皮肤表面，将电疗设备输出的电刺激信号通过导电材料传导到人体
66	矩形理疗0用mm体表*电极0mm	40	0	16000	用于皮肤表面，将电疗设备输出的电刺激信号通过导电材料传导到人体
67	梅花单头针	3.61	0	379.05	用于叩刺穴位及其他部位的皮肤

68	撒 针	0. 2 0 1. 5 m m	3 16.49 0 0	4947	作为针灸治疗用的器具
69	全 自 动 仿 生 助 产 仪 - 手 柄 附 件 A		1 495 0	4950	正常足月妊娠，无头盆不称、无软产道异常，宫颈成熟，先露达到棘平或棘上1公分者；对妊娠合并症、并发症患者，临床医生评价了阴道分娩的可行性之后，可以使用
70	6 0 0 0 纱 布 绷 带 x 8 0 m m		4 2.43 9	1195.56	用于对创面敷料或肢体提供束缚力，以起到包扎、固定作用。
71 (	石 1 膏 5 绷 带 4 6 黏 0 胶 C 型 M)		2 14.55 4	349.2	用于骨折固定
72	1 石 5 膏 * 衬 4 垫 0 0		1 4.37 0	43.7	对病人提供一般性防护，以免受其他器械或外界的伤害
73	输 液 用 输 三 液 通 用 , 三 白 通 色 手 柄		1 2 5 0 0	6000	用于连接、控制静脉输液、测压等液体管路

74	丝线编织非吸收性缝线	4/0	60	5	300	用于医疗手术中对人体组织的缝合、结扎。
75	丝线编织非吸收性缝线	0	60	13	780	用于医疗手术中对人体组织的缝合、结扎。
76	丝线编织非吸收性缝线	2/0	60	15	900	用于医疗手术中对人体组织的缝合、结扎。
77	丝线编织非吸收性缝线	3/0	60	11	660	用于医疗手术中对人体组织的缝合、结扎。
78	丝线编织不带针非吸收性缝线	2/0	60	30	1800	用于医疗手术中对人体组织的缝合、结扎。
79	丝线编织不带针吸收性缝线	1	60	4	240	用于医疗手术中对人体组织的缝合、结扎。
80	套扎器	/	2350	10	23500	用于通过内窥镜下套扎胃食道连接部位或其以上水平的食道静脉曲张，或者用于套扎内痔。

81	透 c 明 m 敷 料 7 贴 c 膜 m	x 2	9 9 0 0	19800	供手术、外伤创面或留置动、静脉导管贴敷用
82	透 气 方 胶 型 贴 5 (c 非 织 x 造 5 布 c 胶 m 带)	0.98	5 5 0 0	5390	用于对创面敷料、绷带等提供粘接力，以起到固定作用
83	透 气 方 胶 型 贴 7 (c 非 织 x 造 7 布 c 胶 m 带)	1.04	5 0 0	520	用于对创面敷料、绷带等提供粘接力，以起到固定作用
84	王 1 不 0 留 0 行 粒 子 / 耳 盒 贴	14	1 0 0	1400	贴于人体穴位处，进行外力刺激。无创
85	1 0 c 无 m 菌 敷 料 1 贴 5 c m	x 2.73	4 0	109.2	用于清创后的外伤、术后创口作敷贴用，也可用于静脉输液导管的固定
86	1 0 c 无 m 菌 敷 料 2 贴 5 c m	x 3.6	1 0 0 0	3600	用于清创后的外伤、术后创口作敷贴用，也可用于静脉输液导管的固定
87	雾 婴 化 儿 吸 咬 入 嘴 器 式	30	1 0 0	3000	经口腔或鼻腔吸入以产生局部和全身的治疗作用

88	A 型 :6 0 m m x 吸 2 收 0 性 m 明 胶 x 海 5 绵 m m (2 片 / 袋)	7.28	4	3203.2	供创口渗血区止血、急救止血和手术止血使用
89	普 通 型 吸 2 液 0 袋 0 0 m l	15	1 3 4 8	20220	用于向外引出并收集体内液体
90	息 肉 勒 / 除 器	446	2 0	8920	用于与电外科设备一起，用于内窥镜息肉切除术
91	5 m 线 带 带 宽	2180	1	2180	适用于宫颈的环状缝合，不带缝针的线带可在手术中做牵引和/或固定带之用
92	棉 布 型 2 6 压 c 敏 m 胶 x 带 4 0 0 c m	33.95	6 0	2037	用于对创面敷料、绷带等提供粘接力，以起到固定作用

93	棉布型0.9压敏胶x100cm	52	10	520	用于对创面敷料、绷带等提供粘合力，以起到固定作用
94	无纺布型1.2压敏胶带x91cm	60	30	7800	用于对创面敷料、绷带等提供粘合力，以起到固定作用
95	1号压舌板支	0.24	0	13200	用于检查时压低舌部
96	牙科吸锥形潮纸尖	28.13	2	56.26	用于根管治疗中的根管清洗、吸液、换药
97	1-8次、性2包1皮、环2切6缝、合3器0型	960	15	14400	适用于临床包皮切割缝合手术
98	一次性结扎夹L	148	0	59200	用于在内窥镜下收集组织以进行组织学检查
99	一次性结扎夹X	148	5	22200	用于在内窥镜下收集组织以进行组织学检查

100	一次性内窥镜用注射针	475	40	19000	本产品与内窥镜配套使用，适用于消化道内的黏膜下注射
101	一次性使用备皮刀	1.9	3000	5700	供临床手术前备皮用
102	一次性成人用双鼻孔氧管	2.42	5000	12100	与输氧系统连接供人体吸入氧气用
103	普通一型次0.5性5使5用×避1光7.5输液R器WLB	12.15	2000	24300	产品避光范围为290nm-450nm,适用于盐酸多巴胺、注射用长春西汀、呋塞米、盐酸氯丙嗪注射液光敏性药物的输注
104	一次性使用产包	42	1320	55440	适用于产妇自然分娩、流产或剖腹产时使用
105	一次性A型使用10肠0道0冲m洗I袋	2.43	3000	729	供病人肠道冲洗使用
106	一次性使用Ⅱ型冲洗管	17.46	1000	17460	供泌尿外科手术中，膀胱、尿路、手术器械冲洗用

107	进气式 0.5 次 性 使 用 1 带 7.5 液 m 贴 m 式 R 输 W 液 L 器 B 单 翼	0.87	0	52200	适用于人体静脉输注药液
108	进气式 次 单 性 翼 使 用 7 带 × 液 2. 贴 5 式 m 输 m 液 T 器 W L B	0.87	0	13050	适用于人体静脉输注药液
109	A 型 直 通 型 引 流 一 导 次 管 性 (使 Z 用 -8 胆 5 道 F- 引 2 流 5 导 8. 管 5 Fr -2 5 c m)	1580	1	1580	适用于胆道结石手术或胆囊摘除术后胆汁引流用

110	一次性使用腔导尿管包	18	8	384	6912	适用于闭尿、尿潴留患者排尿和术前、术后病人导尿用
111	一次性使用鳄鱼型活体取样钳	60		10	600	供内窥镜下活组织取样用
112	一次性使用Ⅱ型缝合换药包	6		2500	15000	供临床进行缝合手术或换药时使用
113	一次性使用腹腔镜穿刺器及套装	1000		67	67000	供腹腔镜检查和手术过程中，对人体腹壁组织穿刺，建立腹腔镜手术的工作通道用
114	一次性使用1#骨穿包	6	34	30	1020	用于人体骨髓腔腔液诊断、治疗进行穿刺
115	一次性2.0mm硅胶(F胶6)胃管	8		150	1200	用于放置在患者的胃部，以便进行胃肠减压

116	一 次 性 使 用 硅 橡 胶 引 流 管	m	5.27	2 0	105.4	与引流袋配套，供临床收集引流液用
117	无 创 呼 吸 一 型 次 内 性 壁 使 用 滑 呼 管 吸 机 管 路 (带 接 头)	m	106	1 0	1060	供医疗单位在临床使用呼吸机时，对患者进行呼吸控制或支持时一次性使用
118	一 次 性 使 用 换 药 包	/	4.65	4 5 0 0	20925	一次性使用换药包供临床创面换药用
119	一 次 性 使 用 乳 胆 管 引 流 管	Fr	5.21	1 2	62.52	适用于胆道术后胆管引流时一次性使用

120	采 血 针 规 一 格 次 (性 m 使 m 用): 静 脉 采 血 针 5 T W L B	0.38	0	9 0 0 0	34200	配套真空采血器用于静脉采血
121	采 血 针 规 一 (次 m 性 m 使): 用 静 脉 5 5 采 x 血 1 针 9 R W L B	0.38	0	5 0 0 0	1900	配套真空采血器用于静脉采血
122	一 次 性 使 用 静 脉 曲 张 注 射 针	700	1 0	7000		静脉曲张注射针被设计用于经内窥镜实施胃肠粘膜注射
123	一 次 性 0. 使 5 用 静 脉 输 液 针	0.17	0	1 0 0 0	1700	供临床配套一次性使用输液（血）器或注射器对人体静脉输注药液（或血液）用

124	一次性使用静脉输液针	0.7m	0.17	200	34	供临床配套一次性使用输液（血）器或注射器对人体静脉输注药液（或血液）用
125	一次性使用麻醉穿刺包	/	43.65	1100	48015	临床用于对人体做蛛网膜下腔阻滞麻醉方法进行穿刺、注射药物；临床用于对人体做硬脊膜外神经阻滞麻醉方法进行穿刺、注射药物
126	一次性普通使用标准麻醉A呼吸管路组件	88	5	50	48400	与麻醉机、呼吸机、潮化机、喷雾器等设备配套使用
127	一次性使用A型麻醉（成人呼吸回路管	150	5	100	225000	用于呼吸机、麻醉机与面罩或气管插管等器械之间的气路连接
128	一次性使用埋线辅助包	/	14.5	40	580	供穴位埋线时辅助使用
129	一次性使用埋线针	8#	8.7	80	696	用于穴位的穿刺埋线

130	一次性使用塑料柄三棱型采血针	80	5	400	用于临床医学上皮肤穿刺，以采集人体末梢血样
131	Ⅱ型内窥镜镜检查包	180	50	900	辅助胃镜或肠镜检查使用
132	I型内窥镜镜检查包	6.750	400	2700	辅助胃镜或肠镜检查使用
133	/ 尿管 / 沉淀试管	1.200	2000	24000	用于尿液样本的收集、运输和储存
134	一次性使用腹腔镜直线切割吻合器和切割组件	1290	3	3870	供腹腔镜检查和手术过程中，对人体腹壁组织穿刺，建立腹腔手术的工作通道用

一 次 性 使 用	135	/	1080	3	3240	本产品在医院中使用，被设计用于与单极电外科设备配合使用，在内窥镜下实施胃肠道粘膜组织活检及摘除无蒂息肉
热 活 检 钳						
一 次 性 使 用 柠 檬 人 酸 体 钠	136	静 9:	0.87	0	17400	供临床用于一次性静脉采血并盛放血液标本用。与带防逆流装置（功能）一次性采血针配合使用
脉 1						
血 2						
样 m						
采 l						
集 容 器						
一 次 性 使 用 柠 檬 人 酸 体 钠	137	静 4:	0.71	0	2840	供临床用于一次性静脉采血并盛放血液标本用。与带防逆流装置（功能）一次性采血针配合使用
脉 1						
血 1.						
样 6						
样 m						
采 l						
集 容 器						
一 次 性 使 用 肝 人 素 体 埋	138	静 5	0.87	0	47850	供临床用于一次性静脉采血并盛放血液标本用。与带防逆流装置（功能）一次性采血针配合使用
脉 m						
血 l						
样 采 集 容 器						

139	一次性 使用加 入剂 体 (普 脉通 血管 样)5 采m 集 l 容 器	0.87	6 0 0 0	5220	供临床用于一次性静脉采血并盛放血液标本用。与带防逆流装置（功能）一次性采血针配合使用
140	一次性 分离 用胶 人 + 体促 凝 脉剂 血 5 样 m 采 l 集 容 器	1.1	8 5 0 0	93500	供临床用于一次性静脉采血并盛放血液标本用。与带防逆流装置（功能）一次性采血针配合使用
141	一次 性使 用 D 人 T 体 A 脉 2 血 2 样 m 采 l 集 容 器	0.87	8 5 0 0	73950	供临床用于一次性静脉采血并盛放血液标本用。与带防逆流装置（功能）一次性采血针配合使用
142	一次 性使 用 D 人 T 体 A 脉 2 血 5 样 m 采 l 集 容 器	0.87	2 0 0 0	17400	供临床用于一次性静脉采血并盛放血液标本用。与带防逆流装置（功能）一次性采血针配合使用

143	一次性使用乳剂胆管引流管	7.2	12	86.4	供胆汁引流用
144	管型一次性使用拭子	0.46	4	8004	适用于临床粘膜和创面的采样
145	一次性使用体内注射治疗针	660	5	3300	用于内窥镜检查中向既定部位注入硬化剂、血管收缩剂或者生理盐水
146	微量采血吸管	0.07	0	1400	适用于临床化验取血使用
147	一次性使用无菌冲洗器	0.4	20	480	适用于临床进行鼻泪管和口腔的清洗
148	双腔气囊儿童用无菌导尿管	8.85	15	132.75	适用于人体尿道导尿，留置导尿

149	双腔气囊式儿童使用	110	8.85	132.75	适用于人体尿道导尿，留置导尿
150	双腔气囊式标准型无菌导尿管(30m)	13200	6.60	2000	适用于人体尿道导尿，留置导尿
151	一次性三腔导尿管	996	24.90	40	用于小儿和成人从膀胱中排出尿液
152	一次性型使痰吸引器	1960	9.80	2000	供临床吸取、收集痰液用
153	一次性使用心电图电极	9000	0.90	000	供医疗机构选择相适应型号的心电图机、心电监护设备采集体表心电信号

154	用 / 心电电极	1.64	2000	3280	供医疗机构选择相适应型号的心电图机、心电监护设备采集心电信号
155	用 儿 心 电 电 极	1.2	1300	1560	用于配合仪器供心电检测、监测用
156	一 次 性 使 用 型 胸 穿 包	48	50	2400	临床适用于对人体胸腔积液诊断与治疗进行穿刺用
157	一 次 性 使 用 压 力 连 接 管	40	250	10000	适用于医疗部门在X射线、核磁共振和超声诊断、治疗中，配合一次性使用高压造影注射器使用该产品的，进行药液或造影剂注射
158	一 次 性 使 用 硬 膜 外 联 合 麻 醉 穿 刺 套 件	95	90	94050	临床用于对人体做硬脊膜外腔和蛛网膜下腔联合麻醉时进行穿刺、注射药物
159	I 型 一 次 性 使 用 c m 医 用 垫 单 c m	4	300	1200	病床或检查床上用的卫生护理用品

160	医.1	平 面 一 形 次, 性耳 使挂 用式	0.65	1 5 0 0 0 0 5 0 9. 罩5 c m	97500	供临床医务人员佩带,覆盖住使用者的口、鼻及下颌,为防止病原体微生物、体液、颗粒物等的直接透过提供物理屏障
161	用 /	一 次 性 使 阴 道 电 极	65	1 0 0 0 0	65000	配套适用接口的治疗设备、在治疗设备和阴道盆底肌间传递信号
162	使-F 用X- 引3 流5 袋0 0	负 一压 次IV 性型 使-F	5.8	3 0 0 0	1740	供临床收集和储存引流使用
163	婴m 儿(1 吸0 痰F) 器	一 次3. 性3 使3 用m	1.65	2 0 0 0	3300	临床用于吸取婴儿的痰液

164	正压三通型(Z-5)一次性使用医用透明质酸钠注射液(24G×0.75IN)	35	200	112000	用于患者静脉留置连续输液，留置人体内时间不大于72小时
165	一次性使用止血夹装置	159	0	15900	与内窥镜配套使用，具体在胃肠道内放置止血夹，有以下目的： a 小于30mm的黏膜/黏膜下层破损； b 出血性溃疡； c 直径小于15mm息肉切除后创面夹闭； d 结肠憩室
166	中性电极	140	20	16800	适用于高频系列中带中性电极的设备，在高频手术中作为高频工作电流的回路
167	一次性使用双极板	47	350	16450	供临床手术时与高频手术器械配套作中性电极使用

168	一次性 使用水 子型 宫:1 造2 影B 通 水 管	6.3	5 0	315	供医疗单位对患者子宫作通水、注药，造影时一次性使用
169	腔 一 镜 次 套 性 1 无 菌 x 保 1 护 5 套 0	8.5	1 0 0 0	8500	适用于手术环境中保护手术室设备的显示器和手控器，避免手术中的医生接触上述部位后，再接触手术中的病人伤口部位造成感染
170	一次性 无 菌 型 8 腔 Fr 引 流 导 管	230	2 0	4600	适用于对晚期肿瘤并发腹水，胆囊切除术后，经腹腔肝脓肿切开手术后腹腔积液的引流，产品与人体作用时间不超过30天
171	一次性 息 肉 / 勒 除 器	555.5	2 0	11110	适用于在内窥镜下进行胃肠道内微小息肉、广基息肉、带蒂息肉和组织的去除和/或烧灼
172	一次性 压 力 / 传 感 器	238	3 0	7140	在临床中用于测量动静脉压
173	4 0 0 一 m 次 m 性 x 医 5 用 0 垫 0 m m	0.9	6 0 0 0	54000	临床防交叉污染时，作铺垫使用

174	一次性医用垫0.0m	11.6	1	0	11600	临床防交叉污染时，作铺垫使用
175	一次性医用垫0.0m	2.2	4	0	8800	临床防交叉污染时，作铺垫使用
176	一氧化氮检测单元	150	5	0	75000	一氧化氮分析系统的配件，与一氧化氮分析系统配合使用，用于检测呼出气中一氧化氮浓度
177	医用超声耦合剂	3.6	2	2	7920	改善探头与患者之间的超声耦合效果，用于完好皮肤上
178	医用打印胶片	6.5	1	0	650000	配合打印机，仅用于普通X射线医学影像的打印
179	(中单)4医用垫0.0m	0.6	3	5	21000	病床或检查床上用的卫生护理用品
180	医用凡士林纱布层	3.4	5	0	1700	本品由脱脂棉纱布、凡士林、石蜡油组成

187	医用输液贴	70mm×35mm	0.1	350	350	适用于临床输液、输血时保护输液输血针孔，辅助固定输液针、输血针
188	医用脱脂纱布片	80mm×100mm	0.5	0	30000	医用无菌
189	医用脱脂纱布片	100mm×100mm	2.72	0	40800	医用无菌
190	医用脱脂纱布片	无菌型/非显影/80mm×80mm	0.5	0	7500	医用无菌
191	医用吸引头	I型	5.53	0	3318	适用于胸腔、腹腔积液或胸腔、腹腔异物清洗

192	阴道电刺激	/	280	0	34000	30	通过电刺激阴道肌肉，促进血液循环和肌肉收缩，从而改善阴道功能和缓解相关症状
193	灸针	0.27	150	405			供临床中医针灸疗法用
194	灸针	23	0	13800			供专业人员用于人体体表穴位（含耳穴）不同深度的侵入式刺激用
195	灸针	23	0	11500			供专业人员用于人体体表穴位（含耳穴）不同深度的侵入式刺激用

196	环柄针灭菌针灸针不带针进针管0.30mm×40mm	23	50	1150	供专业人员用于人体表穴位（含耳穴）不同深度的侵入式刺激用
197	环柄针灭菌针灸针普通型针不带针进针管0.3mm×25mm	23	50	1150	供专业人员用于人体表穴位（含耳穴）不同深度的侵入式刺激用
198	正中压号通气（M面罩）	318	2	636	适用于为成年使用者提供持续正压通气和双水平正压通气用的界面连接装置，其中无孔系列面罩用于使用主动式排气阀呼吸系统
199	中性人单极板	38	50	5700	与高频手术电极配套使用，在外科手术中做切割或凝血时使用

200	三角高频电刀手柄*1	30	10	300	用于外科手术的工具，它的主要作用是通过高频电流的作用，切割、凝固、消融或烧灼组织。
201	喉罩Ⅳ气型3.0导气管	340	20	6800	通过置入咽喉部的环形充气罩，形成一个密封的气道，从而确保患者的呼吸通畅
202	可控式8吸痰管F	2.86	50	1430	产品适用于昏迷及气管切开患者吸痰，与负压系统和装置连接，供呼吸道吸引痰液
203	口腔垫（D型手术室）	1.5	50	825	减轻口腔和牙齿的压力来缓解口腔问题
204	随弃式导电 / 粘胶极板	65	15	975	在外科手术中与高频电刀配用，也可与射频仪配用
205	过咬滤嘴型	25	50	12500	用于在急救和呼吸复苏过程中，为患者提供口对口呼吸
206	一保次留性灌肠管用肛管F	3.29	100	329	用于肛门相关的医疗操作，如灌肠、排便、肛门检查等
207	一次性使用m硅（橡胶胃）管	2.7	50	400	用于放置在患者的胃部，以便进行胃肠减压

208	一 次 性 使 用 （ 硅 F 橡 1 胶 0 胃 ） 管	3. 3 m 1 8 0 0	1 800	用于放置在患者的胃部，以便进行胃肠减压
209	一 次 性 使 用 2 7. 橡 3 胶 3 引 m 流 m 管	5.27 6 0	316.2	用于引流体液、气体或其他物质，以维持患者体内的正常生理状态
210	一 次 性 使 用 2 4 乳 Fr 胆 . 管 引 流 管	5.21 1 0	52.1	适用于胆道术后胆管引流时一次性使用
211	一 次 性 使 用 2 2 乳 Fr 胆 . 管 引 流 管	5.21 1 0	52.1	适用于胆道术后胆管引流时一次性使用
212	一 次 性 使 用 2 6 乳 Fr 胆 . 管 引 流 管	5.21 1 0	52.1	适用于胆道术后胆管引流时一次性使用

218	一次性无使用粉6.5号橡胶副检查手套	1.43	0	42900	1.手套由符合GB10213-2006中的配合天然橡胶胶乳热年行溶液制成。2.手套采用的任何颜料都是无毒的。任何利于穿戴手套的表国处。如场未隔离剂、润滑剂按要求都以说明,任何表面处理的物质是易于
219	用副橡胶有检查手套	1.43	0	28600	1.手套由符合GB10213-2006中的配合天然橡胶胶乳热年行溶液制成。2.手套采用的任何颜料都是无毒的。任何利于穿戴手套的表国处。如场未隔离剂、润滑剂按要求都以说明,任何表面处理的物质是易于
220	6.5号灭菌副橡胶（外科粉手）套	2.28	0	22800	1.灭菌橡胶外科手套采用天然乳胶制成，所采用的任何材料应安全无害。2.按表面处理分为光面、麻面、有粉表面和无粉表面四种。3.产品以无菌状态提供,经环氧乙烷灭菌一次性使用。
221	艾粒	39.9	0	3990	1.产品规格：500粒一盒，优质艾绒。2.将艾柱插于针柄，用于温针灸和各种隔物灸。3.执行标准：Q/TJYP0001-2023
222	利圆盒L	15.2	0	60800	1.圆形5L。2.主要材质：聚丙烯。3.印有警示标志和警示语的淡黄色塑料利器盒。4.该样品所检项目符合HJ421—2008《医疗废物专用包装袋、容器和警示标志标准》要求。5.跌落性能：满盛装量的利器盒
223	95%乙醇*消毒液ml	3.53	0	1765	1.产品名称符合《健康相关产品命名规定》和《消毒产品标签说明书管理规范》的要求。 2.标签、说明书《消毒产品标签说明书管理规范》级相关标准、规范和规定的要求。 3.符合消毒产品符合相关法规、规范、标准要求。 4.主要成分：乙醇。无色澄清透明液体，无杂质，无沉淀，具有乙醇固有的气味。 5.完整包装的消毒液在产品规定的储存条件下有效期应≥12个月。 6.可杀灭肠道致病菌、金黄色葡萄球菌、白色念珠菌及医院常见细菌。 7.使用范围：主要用于手和皮肤消毒，也可用于体温计、血压计等医疗器具、精密仪器的表面消毒。 8.包装标志应符合GB/T 191的规定，使用的容器和材料应符合响应的卫生标准和有关规定。
224	碘伏消毒液l	5.99	0	17970	1.产品名称符合《健康相关产品命名规定》和《消毒产品标签说明书管理规范》的要求。 2.标签、说明书《消毒产品标签说明书管理规范》级相关标准、规范和规定的要求。 3.符合消毒产品符合相关法规、规范、标准要求。 4.以碘与表面活性剂的络合物主要有效成分，有效碘含量为0.45%-0.55%，棕红色粘稠液体，不分层，无沉淀，有轻微碘的气味。 5.包装材料应符合无毒级包装材料要求，外包装采用瓦楞纸包装箱，应捆扎牢固，正常运输、装卸时不得松散。 6.可杀灭肠道致病菌，化脓性球菌、医院常见致病菌及致病性酵母菌。 7.使用方法：直接涂抹喷洒于皮肤。

225	乙醇消毒液	750ml	3.53	10590	1.产品名称符合《健康相关产品命名规定》和《消毒产品标签说明书管理规范》的要求。 2.标签、说明书《消毒产品标签说明书管理规范》级相关标准、规范和规定的要求。 3.符合消毒产品符合相关法规、规范、标准要求。 4.主要成分：乙醇。无色澄清透明液体，无杂质，无沉淀，具有乙醇固有的气味。 5.完整包装的消毒液在产品规定的储存条件下有效期应≥12个月。 6.可杀灭肠道致病菌、金黄色葡萄球菌、白色念珠菌及医院常见细菌。 7.使用范围：主要用于手和皮肤消毒，也可用于体温计、血压计等医疗器械、精密仪器的表面消毒。 8.包装标签应符合GB/T 191的规定，使用的容器和材料应符合响应的卫生标准和有关规定。 9.乙醇含量70%~80%(体积分数)。
226	医用棉签	4支	0.03	16500	1、规格：10cm*4支 2.材质：本产品由医用脱脂棉和竹棒(或塑料棒)加工制成。 3.适用范围：用于蘸取消毒液作完整皮肤消毒使用。 4.结合牢固度：棉签头与棒应结合牢固，棉头尾部与竹棒要捻紧，头部要蓬松，不得自然脱落。在施加2n的轴向静拉力，棉头与棒不得分离。 5.有医疗器械注册证。
227	液体石蜡	500ml	16.59	331.8	1.使用用途：制药行业的药品辅料，医药器械的润滑与防腐，可代替进口石蜡油。 2、可用作软膏，擦剂和化妆品的基质。 3、在无菌操作下可分装为泻药。 4.外观：将样品装入比色管内，在明亮处用正常视力或矫正视力观察，无色透明油状液体。 5.酸度：显中性反应。 6.相对密度：0.845-0.890；沸点(℃)：300-500；闪点(℃)：230；溶解性：基本不溶于水；馏程(℃)：≥300。 7.液体石蜡的小包装为棕色玻璃瓶装。 8.大包装采用大折盖，双瓦楞纸箱，箱盖加封口，包装牢固，箱内应有检验合格证。
228	心电图纸	300mm*120mm	23.75	1662.5	1.规格型号：210mm*30mm 2.打印纸印刷清晰，涂布均匀，过机顺畅无卡顿。 3.纸张采用纯木纸浆，纸张平滑，吸收油墨，持久不掉色。 4.显色清晰，包装结实，可防刮擦。
229	一次性使用鼻镜	1个	2.57	2570	1.本产品由ABS塑料制成的手柄、钢制弹簧和镀锌螺钉组成。 2.适用范围：供鼻腔检查时撑开鼻腔，显露手术视野。 3.鼻镜表面应光滑、对称，无锋棱、毛刺、裂纹。 4.挠度：在额定载荷20N的作用下，允许产生的挠度值应不大于30mm。 5.强度：在前段10mm处，施加30N的静态载荷后，任何不得断裂。 6.经环氧乙烷灭菌后环氧乙烷残留量不大于10 μg/g。
230	医用灭菌无纺布	600mm*600mm	1.7	5100	1.湿性及干性微生物屏障：按消毒技术规范或YY/T 0681.14检测合格 2.生物相容性和毒理学特性：产品系列具备CMA/CNAS认可实验室根据GB/T 16886出具评价报告，应包括皮肤刺激、致敏和细胞毒性 3.物理和化学特性：符合YY/T 0698.2最新要求，防水性能为1级 4.与预期灭菌过程相适应：121℃及134℃压力蒸汽、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体灭菌、环氧乙烷灭菌、低温蒸汽甲醛灭菌、过氧乙酸灭菌等各种灭菌方式灭菌因子穿透性合格，残留量应符合GB/T 16886.7、C 5.灭菌前及灭菌后的贮存寿命：灭菌后无菌有效期符合WS 310.2医院消毒供应中心相关标准（可达180日），提供第三方报告。 6.产品有效期达36个月 7.全新聚丙烯料生产，不添加碳酸钙。 8.净化车间生产，严格现场管理，确保产品质量。

235	压力蒸汽灭菌指示标签	0.4	8000	3200	1. 产品检验标准符合GB18282.1-2015对于压力蒸汽一类化学指示物的检测要求 2. 标签面材为美光纸，纸张强度高 3. 指示油墨由黄色变为黑色合格，灭菌温度121℃～134℃范围通用 4. 产品含有六项灭菌信息，可配合针式标签打印机打印，也可手写使用
236	55mm灭菌包材料（S/E）平面	110	20	2200	1.符合YY/T 0698、GB/T 19633和《消毒技术规范》标准要求。 2.符合GB38598的要求，100m长度平面卷袋、立体卷袋，50-500mm宽度可选。 3.含有压力蒸汽和环氧乙烷灭菌监测指示物，单个指示物面积≥100mm²。 4.生产环境为10万级及以上净化等级。 5.符合GB/T16886.10的皮内反应，皮肤致敏测试合格，GB/T16886.5的细胞毒性合格，灭菌前后颜色变化符合GB18282要求。 6.塑料材质管芯，避免纸屑污染。 7.密封包装，不透气包装袋、瓦楞纸的两层防护性包装。 8.纸质部分70g/m²。
237	100mm灭菌包*2材料0mm平面	165	5	825	1.符合YY/T 0698、GB/T 19633和《消毒技术规范》标准要求。 2.符合GB38598的要求，100m长度平面卷袋、立体卷袋，50-500mm宽度可选。 3.含有压力蒸汽和环氧乙烷灭菌监测指示物，单个指示物面积≥100 mm²。 4.生产环境为10万级及以上净化等级。 5.符合GB/T16886.10的皮内反应，皮肤致敏测试合格，GB/T16886.5的细胞毒性合格，灭菌前后颜色变化符合GB18282要求。 6.塑料材质管芯，避免纸屑污染。 7.密封包装，不透气包装袋、瓦楞纸的两层防护性包装。 8.纸质部分70g/m²。
238	200mm灭菌包*3材料0mm单袋	1.37	350	4795	1.符合YY/T 0698、GB/T 19633和《消毒技术规范》标准要求。 2.符合GB38598的要求，平面单体袋，设计节约裁切时间，规格丰富满足各类器械装载(宽度55mm-300mm，长度150-480mm)。 3.含有压力蒸汽和环氧乙烷灭菌监测指示物，单个指示物面积≥100 mm²。 4.生产环境为10万级及以上净化等级。 5.符合GB/T16886.10的皮内反应，皮肤致敏测试合格，GB/T16886.5的细胞毒性合格，灭菌前后颜色变化符合GB18282要求。 6.塑料材质管芯，避免纸屑污染。 7.密封包装，不透气包装袋、瓦楞纸的两层防护性包装。 8.纸质部分70g/m²。
239	300mm灭菌包*1材料0mm立体	649.66	10	6496.6	1.符合YY/T 0698、GB/T 19633和《消毒技术规范》标准要求。 2.符合GB38598的要求，有平面卷袋、立体卷袋，满足普通器械和器械盒装载需要。 3.含有压力蒸汽和环氧乙烷灭菌监测指示物，单个指示物面积≥100 mm²。 4.生产环境为10万级及以上净化等级。 5.符合GB/T16886.10的皮内反应，皮肤致敏测试合格，GB/T16886.5的细胞毒性合格，灭菌前后颜色变化符合GB18282要求。 6.塑料材质管芯，避免纸屑污染。 7.密封包装，不透气包装袋、瓦楞纸的两层防护性包装。 8.纸质部分70g/m²。

240	压力蒸汽灭菌化学指示卡	138.70	40	5548	1.产品检验标准符合GB18282.1-2015对压力蒸汽灭菌第四类化学指示物的要求，有相应的卫生安全评价报告 2.产品应用于134℃，4min的压力蒸汽灭菌包内化学监测，符合WS310-2016对灭菌参数的要求 3.产品双面覆膜，且灭菌后膜无损坏、不脱落
241	复合碘	5.37	00	13425	1.标签、说明书符合《消毒产品标签说明书管理规范》级相关标准、规范和规定的要求。 2.符合消毒产品符合相关法规、规范、标准要求。 3.以碘和乙醇为主要有效成分，有效碘含量为2.7g/L-3.3g/L，乙醇含量为50%±5%，可杀灭肠道致病菌、化脓性球菌、致病性酵母菌和医院感染常见细菌。 4.适用范围：适用于皮肤消毒及外科手消毒。 5.执行标准：Q/WDC001
242	卢戈氏碘溶液	29.495	00	4423.5	1.5%卢戈氏碘溶液，质量标准检验，结果符合规定。 2.外观应无分层、无杂质、棕色液体。 3.装量应不小于标示装量，含量应为5%-5.5%。
243	无菌手术刀片	0.8	1500	1200	1.产品性能结构及组成：以YY0174标准中规定的材料制成，采用碳钢材料或不锈钢材料制成。 2.刀片刃口锋利、刀片应有良好的弹性、刀片应无菌。 3.适用范围：安装于手术刀柄上，作切割软组织用
244	无菌手术刀片	0.8	1500	1200	1.产品性能结构及组成：以YY0174标准中规定的材料制成，采用碳钢材料或不锈钢材料制成。 2.刀片刃口锋利、刀片应有良好的弹性、刀片应无菌。 3.适用范围：安装于手术刀柄上，作切割软组织用
245	无菌手术刀片	0.8	1500	400	1.产品性能结构及组成：以YY0174标准中规定的材料制成，采用碳钢材料或不锈钢材料制成。 2.刀片刃口锋利、刀片应有良好的弹性、刀片应无菌。 3.适用范围：安装于手术刀柄上，作切割软组织用
246	一次性使用医用橡胶手套	7.5	1.430	31460	1.手套由符合GB10213-2006中的配合天然橡胶胶乳热压行溶液制成。 2.手套采用的任何颜料都是无毒的。任何利于穿戴手套的表观处。如场未隔离剂、润滑剂按要求都以说明,任何表面处理的物质是易于移动和生物吸收的。 3.一次性使用医用橡胶检查手套由配合天然橡胶胶乳或热塑性弹性溶液制造。 4.按要求分灭菌和非灭菌两种。灭菌手套经环氧乙烷灭菌,应无菌。

247	20	灭m	指m	*	437	20	8740	1.标签、说明书符合《消毒产品标签说明书管理规范》级相关标准、规范和规定的要求。 2.符合消毒产品符合相关法规、规范、标准要求。 3.产品为一次性灭菌使用的包装用品,产品由一层耐高温透明复合膜和一层耐高温蒸汽的医用透析纸烫合而成,医用透析纸有良好的透气阻菌性。 4.包装袋外表面印刷STEAM高温蒸汽和ETO环氧乙烷灭菌变色指示等信息。 5.使用范围：本品适用于压力蒸汽灭菌或环氧乙烷灭菌的物品包装。 6.灭菌指示包装袋无穿孔、裂缝、撕裂、皱痕和局部厚度的变化。
248	75	灭m	指m	*	147.25	20	2945	1.标签、说明书符合《消毒产品标签说明书管理规范》级相关标准、规范和规定的要求。 2.符合消毒产品符合相关法规、规范、标准要求。 3.产品为一次性灭菌使用的包装用品,产品由一层耐高温透明复合膜和一层耐高温蒸汽的医用透析纸烫合而成,医用透析纸有良好的透气阻菌性。 4.包装袋外表面印刷STEAM高温蒸汽和ETO环氧乙烷灭菌变色指示等信息。 5.使用范围：本品适用于压力蒸汽灭菌或环氧乙烷灭菌的物品包装。 6.灭菌指示包装袋无穿孔、裂缝、撕裂、皱痕和局部厚度的变化。
249	塑料中尿杯				0.05	000	2500	1.一次性尿杯选用优质材料，采用真空吸塑原理制成，杯身透明柔软有弹性。 2.一次性医用专业试纸尿杯，尿杯的大小、深浅是根据试纸检测线的高低及所需尿液多少而设计的，卫生方便。
250	塑料吸l管				0.06	000	1800	1.刻度清晰，回弹性好，不易破裂。 2.规格：1ml。
251	15	灭m	指m	*	294.5	20	5890	1.标签、说明书符合《消毒产品标签说明书管理规范》级相关标准、规范和规定的要求。 2.符合消毒产品符合相关法规、规范、标准要求。 3.产品为一次性灭菌使用的包装用品,产品由一层耐高温透明复合膜和一层耐高温蒸汽的医用透析纸烫合而成,医用透析纸有良好的透气阻菌性。 4.包装袋外表面印刷STEAM高温蒸汽和ETO环氧乙烷灭菌变色指示等信息。 5.使用范围：本品适用于压力蒸汽灭菌或环氧乙烷灭菌的物品包装。 6.灭菌指示包装袋无穿孔、裂缝、撕裂、皱痕和局部厚度的变化。
252	10	灭m	指m	*	190	15	2850	1.标签、说明书符合《消毒产品标签说明书管理规范》级相关标准、规范和规定的要求。 2.符合消毒产品符合相关法规、规范、标准要求。 3.产品为一次性灭菌使用的包装用品,产品由一层耐高温透明复合膜和一层耐高温蒸汽的医用透析纸烫合而成,医用透析纸有良好的透气阻菌性。 4.包装袋外表面印刷STEAM高温蒸汽和ETO环氧乙烷灭菌变色指示等信息。 5.使用范围：本品适用于压力蒸汽灭菌或环氧乙烷灭菌的物品包装。 6.灭菌指示包装袋无穿孔、裂缝、撕裂、皱痕和局部厚度的变化。
253	棉小				6.63	500	3315	1.用途：蘸取消毒液后,对完整皮肤消毒使用。 2.材质：医用棉球由医用脱脂棉制成，表面应整洁、无污渍、无杂质。 3.医用脱脂棉性能应符合 YY/T0330-2015 的要求。 4.医用棉球应无菌。 5.医用棉球经环氧乙烷灭菌，环氧乙烷残留量应不大于 10mg/kg 6.有医疗器械注册证。
254	乳5胶管			*	6.5	207	1300	用于止血扎带，抽血和打点滴时，以便于使血管凸露出来。

255	放免*试管	1308	2500	10000	1.表面光滑。 2.坚固实用，透明度好
256	一二次性*塑料软试管	11000	0.17	170	1.刻度清晰，回弹性好，不易破裂。 2.规格：12mℓ*100mm。
257	汤剂无纺布过滤袋	2005	1.52	7600	1.无纺布材质，健康无异味，耐高温烧煮。
258	利器盒	515.20	3	4560	1.方形5L。 2.主要材质：聚丙烯。 3.印有警示标志和警示语的淡黄色塑料利器盒。 4.该样品所检项目符合HJ421—2008《医疗废物专用包装袋、容器和警示标志标准》要求。 5.跌落性能：满盛装量的利器盒从1.2m高处自由跌落至水泥地面,连续3次,不会出现破裂、被刺穿等情况。 6.封口性：装满盛装物后,将利器盒封口,利器盒内盛装物不撒漏，在不破坏的情况下无法被再次打开。
259	医用大棉球	2.8500	10	28500	1.用途：蘸取消毒液后,对完整皮肤消毒使用。 2.材质：医用棉球由医用脱脂棉制成，表面应整洁、无污渍、无杂质。 3.医用脱脂棉性能应符合 YY/T0330-2015 的要求。 4.医用棉球应无菌。 5.医用棉球经环氧乙烷灭菌，环氧乙烷残留量应不大于 10mg/kg 6.有医疗器械注册证。
260	医用纱布块	30.3200	20	6400	1.本产品由医用脱脂棉纱布折叠制成。 2.适用范围：供临床护创,吸湿用。 3.医用纱布块应折叠平整，使纱布的切割边不外露，表面应无霉斑、杂质、污渍、破洞等缺陷求。 4.X射线可探测组件应无断裂、脱落、跳线现象
261	婴儿无菌襁褓套装	165.8700	25	414675	1.表面无瑕疵、无异味。 2.耐酸、耐碱性符合GB/T 3922-2013标准。 3.耐干摩擦色牢度、耐湿摩擦色牢度均符合 GB/T 3920-2008标准。 4.耐唾液色牢度符合GB/T 18886-2002标准。 5.耐皂洗色牢度符合GB/T3921-2008标准。
262	50g医用灭菌包装无纺布袋	1.7500	15	2625	1.湿性及干性微生物屏障：按消毒技术规范或YY/T 0681.14检测合格 2.生物相容性和毒理学特性：产品系列具备CMA/CNAS认可实验室根据GB/T 16886出具评价报告，应包括皮肤刺激、致敏和细胞毒性 3.物理和化学特性：符合YY/T 0698.2最新要求，防水性能为1级 4.与预期灭菌过程相适应：121℃及134℃压力蒸汽、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体灭菌、环氧乙烷灭菌、低温蒸汽甲醛灭菌、过氧乙酸灭菌等各种灭菌方式灭菌因子穿透性合格，残留量应符合GB/T 16886.7、(C 5.灭菌前及灭菌后的贮存寿命：灭菌后无菌有效期符合WS 310.2医院消毒供应中心相关标准（可达180日），提供第三方报告。 6.全新聚丙烯料生产，不添加碳酸钙。 7.净化车间生产，严格现场管理，确保产品质量。

			1 2 5 灭 m 菌 m 包 * 263 装 2 材 0 料 0 m m	506.83	1 0	5068.3	1.符合YY/T 0698、GB/T 19633和《消毒技术规范》标准要求。 2.符合GB38598的要求，有平面卷袋、立体卷袋，满足普通器械和器械盒装载需要。 3.含有压力蒸汽和环氧乙烷灭菌监测指示物，单个指示物面积≥100mm2。 4.生产环境为10万级及以上净化等级。 5.符合GB/T16886.10的皮内反应，皮肤致敏测试合格，GB/T16886.5的细胞毒性合格，灭菌前后颜色变化符合GB18282要求。 6.塑料材质管芯，避免纸屑污染。 7.密封包装，不透气包装袋、瓦楞纸的两层防护性包装。 8.纸质部分70g/m²。
			清 洗 Ⅲ 效 型 -2 监 片 测 卡	55.48	5 0	8322	1.产品由合成纸载体和模拟污染物的油墨组成。 2.模拟污染物符合ISO15883的要求，真实模拟器械上常见的蛋白质、油脂、多糖等有机污染物。 3.产品能够合理监测全自动喷淋清洗消毒器和清洗剂的协同清洗能力，抗力稳定； 4.可粘贴记录；
			一 6. 次 6 性 7 使 m 用 265 硅 (橡 Fr 胶 2 引 0 流) 管	5.8	2 0	116	1.组成：由导管和接头组成，引流管采用硅橡胶材质制成，接头采用聚苯乙烯树脂材料或硅橡胶材质材料制成。 2.产品以无菌状态提供。 3.产品经环氧乙烷灭菌。 4.使用范围：与引流袋配套，供临床收集引流液用。
			5 0 9 紫 医 色 用 7 灭 0 菌 0 包 266 m 装 m 无 * 纺 7 布 0 0 m m	1.75	1 5 0 0	2625	1.湿性及干性微生物屏障：按消毒技术规范或YY/T 0681.14检测合格 2.生物相容性和毒理学特性：产品系列具备CMA/CNAS认可实验室根据GB/T 16886出具评价报告，应包括皮肤刺激、致敏和细胞毒性 3.物理和化学特性：符合YY/T 0698.2最新要求，防水性能为1级 4.与预期灭菌过程相适应：121℃及134℃压力蒸汽、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体灭菌、环氧乙烷灭菌、低温蒸汽甲醛灭菌、过氧乙酸灭菌等各种灭菌方式灭菌因子穿透性合格，残留量应符合GB/T 16886.7、C 5.灭菌前及灭菌后的贮存寿命：灭菌后无菌有效期符合WS 310.2医院消毒供应中心相关标准（可达180日），提供第三方报告。 6.全新聚丙烯料生产，不添加碳酸钙。 7.净化车间生产，严格现场管理，确保产品质量。
			中 性 多 267 酶 / 清 洗 剂	1037.4	5	5187	1.产品组成：蛋白酶、脂肪酶、淀粉酶、纤维素酶、表面活性剂、缓蚀剂等，含4种生物酶。 2.适用于各类器械的预浸泡、手工清洗、超声清洗以及全自动清洗机清洗。 3.稀释比例：手洗应≥1:200，机洗应≥1:300。 4.液体澄清透明，无肉眼可见的沉淀或悬浮颗粒，外观稳定。 5.产品符合«T/WSJD002-2019 医用清洗剂卫生要求»中清洗效果的要求： a) 对菌悬液中细菌的去除率≥99.50%；且ATP的下降率≥99.50%，符合去除要求。 b) 对人工模拟污染物的去除率≥97.00%，符合去除要求。 c) 对模拟污染物中蛋白质的去除率≥90.00%；对模拟污染物中淀粉的去除率≥80%；对模拟污染物中脂肪的去除率≥60%，符合去除要求。 6.对不锈钢、铜、铝、碳钢等各种器械材质的腐蚀级别均为基本无腐蚀或轻度腐蚀。 7.不含荧光增白剂，甲醇含量≤1mg/g，甲醛含量≤0.1mg/g，重金属含量（1%溶液以铅计）≤1mg/kg，砷含量（1%溶液以砷计）≤0.05mg/kg，液体无菌落数检出。 8.表面活性剂的降解度≥95%，符合环保的要求。 9.清洗剂急性经口实际无毒，不引起皮肤变态反应，对皮肤低刺激对细胞内染色体无损伤，满足毒理性要求。
			紫 外 1 线 0 强 0 度 片 指 / 示 盒 卡	116.4	2 5	2910	1.产品规格：计数法和计量法符合质量标准；辐照强度：标准色块对比法；与标准色一致。 2.执行标准：Q/PGSHW 0003 3.颜色变化：紫外灯管照射后指示卡的颜色与标准色块颜色一致 4.产品规格：100片/盒

269	509蓝色医用灭菌包装无纺布100mm	4.43	50	28795	1.湿性及干性微生物屏障：按消毒技术规范或YY/T 0681.14检测合格 2.生物相容性和毒理学特性：产品系列具备CMA/CNAS认可实验室根据GB/T 16886出具评价报告，应包括皮肤刺激、致敏和细胞毒性 3.物理和化学特性：符合YY/T 0698.2最新要求，防水性能为1级 4.与预期灭菌过程相适应：121℃及134℃压力蒸汽、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体灭菌、环氧乙烷灭菌、低温蒸汽甲醛灭菌、过氧乙酸灭菌等各种灭菌方式灭菌因子穿透性合格，残留量应符合GB/T 16886.7、C 5.灭菌前及灭菌后的贮存寿命：灭菌后无菌有效期符合WS 310.2医院消毒供应中心相关标准（可达180日），提供第三方报告。 6.净化车间生产，严格现场管理，确保产品质量。
270	10医用棉签	0.18	100	18000	1、规格：10cm*10支 2.材质：本产品由医用脱脂棉和竹(木、塑料)棒捻合而成。 3.适用范围：临床用于蘸取消毒液后,对完整皮肤消毒使用。 4.结合牢固度：棉签头与棒应结合牢固，棉头尾部与竹棒要捻紧，头部要膨松，不得自然脱落。在施加2n的轴向静拉力，棉头与棒不得分离。
271	一次性聚乙烯（中号）检查手套	0.14	300	42000	1.检查手套有PE膜制成。 2.检查手套应洁净，薄厚均匀，无污渍，周边热压牢固，不得有破洞，两层薄膜之间不得粘连。 3.检查手套所用的聚乙烯薄膜的厚度应不少于0.01mm。 4.检查手套所用的聚乙烯薄膜的拉伸强度应大于1.0mPa。 5.检查手套应无漏水现象。 6.检查手套应无菌。 7.检查手套经环氧乙烷灭菌后，环氧乙烷残留量应不大于10mg/kg。
272	20医用棉签	1.5	200	30000	1.规格：20cm*10支 2.材质：本产品由医用脱脂棉和竹(木、塑料)棒捻合而成。 3.适用范围：临床用于蘸取消毒液后,对完整皮肤消毒使用。 4.结合牢固度：棉签头与棒应结合牢固，棉头尾部与竹棒要捻紧，头部要膨松，不得自然脱落。在施加2n的轴向静拉力，棉头与棒不得分离。
273	妊娠高血压综合征监测系统软件	65600	1	65600	1.由系统安装光盘、随机文件组成。 2.用于医疗机构妇产科无创检测孕产妇心血管功能状况,并以此作妊娠高征得预测和治疗监测。
274	无烟艾条	12.35	40	494	1.优质艾绒，做工精致，无添加色素，漂浮书面，不会浑浊清水 2.艾灰颜色灰白，不易散落掉块。 3.艾烟清和，不呛鼻，没有黑烟，烟雾较少。

275	塑料吸量管	200	0.0900	1800	1.刻度清晰，回弹性好，不易破裂。 2.规格：2ml
276	螺旋口离心尿沉渣试管	1200	1.1400	6840	1.规格：螺口型，12ml。 2.用途：配合尿沉渣仪使用，去上清液，留沉渣，轻摇离心管，使尿沉渣有形成分充分混匀，观察尿沉渣，可得实验数据。
277	33cm*46cm医用吸水纸	3610	3.6100	43320	1.产品型号：33cm*46cm 2.用于手术器械的消毒包装，能快速吸收液体。
278	随弃式离子型导电双胶板	61.755	5	308.75	1.离子型极板由离型材料、压敏胶、铝箔、极板基衬四部分组成;离子型带连线极板由离型材料、压敏胶、铝箔、极板基衬、极板电缆五部分组成;电容型极板由压敏胶、铝箔、极板基衬三部分组成。 2.在外科手术中与高频电刀配用;也可与射频仪配用。
279	150mm*90mm*150p打印纸	23.750	0	47500	1.产品型号：150mm*90mm-150p 2.显色清晰保存持久，切面平整，做工精细，打印顺畅，不掉纸屑。 3.纸张平滑，过机顺畅不卡纸。
280	强效全能酶清洗剂	51037.40	5	51870	1.规格:5L 2.主要成分:表面活性剂、防锈剂、蛋白酶，淀粉酶，脂肪酶，纤维素酶等。 3.适用范围:适用于手术器械、内镜、相关附件及其他医疗器械的手工清洗和机洗。
281	低温等离离子灭菌片 / 学瓶指示物	190	10	1900	1.标签、说明书符合《消毒产品标签说明书管理规范》级相关标准、规范和规定的要求。 2.符合消毒产品符合相关法规、规范、标准要求。 3.指示剂由多种化学试剂组成,配方科学,性能稳定。 4.适用范围：适用于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体灭菌过程的指示。

286	一 次 性 使 用 床 罩	1 2 0 * 7 2 3 0	6 0 0 42000			1.外观：床罩的外观应洁净平整，色泽均匀一致，无异味和破洞。 2.缝制质量：床罩应缝制针码均匀，无跳线、无漏针等缺陷。 3.缝制针码：床罩缝制针码每4cm不少于7针。 4.单位面积质量：床罩所用的非织造布不低于20g/m² 5.非织造布断裂强力：床罩所用的非织造布断裂强力横向≥14N,纵向≥20N。 6.松紧带：床罩所用的松紧带应拉长为其2倍三次不断裂。 7.无菌：以无菌形式供应的床罩应无菌。 8.环氧乙烷残留量若经环氧乙烷灭菌的床罩，其环氧乙烷残留量应不超过10µg/g。
	一 次 性 使 大 用 号 医 用 帽	0.45				1.本品由非织造布经热合或缝制而成。 2.适用范围：用于医疗机构门诊、病房、检验室作普通隔离。
	5 0 g 蓝 医 色 用 7 灭 0 菌 0 m 装 m 无 * 纺 7 布 0 0 m m	1.75				1.湿性及干性微生物屏障：按消毒技术规范或YY/T 0681.14检测合格 2.生物相容性和毒理学特性：产品系列具备CMA/CNAS认可实验室根据GB/T 16886出具评价报告，应包括皮肤刺激、致敏和细胞毒性 3.物理和化学特性：符合YY/T 0698.2最新要求，防水性能为1级 4.与预期灭菌过程相适应：121℃及134℃压力蒸汽、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体灭菌、环氧乙烷灭菌、低温蒸汽甲醛灭菌、过氧乙酸灭菌等各种灭菌方式灭菌因子穿透性合格，残留量应符合GB/T 16886.7、C 5.灭菌前及灭菌后的贮存寿命：灭菌后无菌有效期符合WS 310.2医院消毒供应中心相关标准（可达180日），提供第三方报告。 6.全新聚丙烯料生产，不添加碳酸钙。 7.净化车间生产，严格现场管理，确保产品质量。
	5 0 g 蓝 医 色 用 2 灭 0 菌 0 m 装 m 无 * 纺 1 布 2 0 0 m m	5.35				1.湿性及干性微生物屏障：按消毒技术规范或YY/T 0681.14检测合格 2.生物相容性和毒理学特性：产品系列具备CMA/CNAS认可实验室根据GB/T 16886出具评价报告，应包括皮肤刺激、致敏和细胞毒性 3.物理和化学特性：符合YY/T 0698.2最新要求，防水性能为1级 4.与预期灭菌过程相适应：121℃及134℃压力蒸汽、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体灭菌、环氧乙烷灭菌、低温蒸汽甲醛灭菌、过氧乙酸灭菌等各种灭菌方式灭菌因子穿透性合格，残留量应符合GB/T 16886.7、C 5.灭菌前及灭菌后的贮存寿命：灭菌后无菌有效期符合WS 310.2医院消毒供应中心相关标准（可达180日），提供第三方报告。 6.全新聚丙烯料生产，不添加碳酸钙。 7.净化车间生产，严格现场管理，确保产品质量。
290	B - D / 试 验 包	50.68	1 5 0	7602		1.产品检验标准符合GB18282.4-2009对压力蒸汽灭菌第二类化学指示物的要求，有卫生安全评价报告 2.产品含有B-D标准测试图，用于压力蒸汽灭菌器冷空气排除和饱和蒸汽穿透效果的监测。

291	压力蒸汽灭菌化学指示标签	/	0.4	9000	3600	1. 产品检验标准符合GB18282.1-2015对于压力蒸汽一类化学指示物的检测要求 2. 标签面材为美光纸,纸张强度高 3. 指示油墨由黄色变为黑色合格,灭菌温度121℃~134℃范围通用 4. 产品含有六项灭菌信息,可配合针式标签打印机打印,也可手写使用。
292	过氧化氢低温等离灭菌器专用灭菌剂	0	190	200	3800	1.产品有效杀菌因子及其强度应为:过氧化氢 56%-60% 2.产品pH值应为0.5-3.0 3.产品在54℃14天测试情况下浓度下降率应≤2% 4.产品有效期应≥12个月 5.在卫生部门进行备案,具有产品卫生安全评价报告
293	邻苯二甲酰G消毒液	K	600	600	36000	1.产品名称符合《健康相关产品命名规定》和《消毒产品标签说明书管理规范》的要求。 2.标签、说明书符合《消毒产品标签说明书管理规范》级相关标准、规范和规定的要求。 3.主要有效成分及含量:邻苯二甲酸含量(g/100ml) 0.5%-0.6%。 4. 使用范围: 适用于医疗器械特别是不耐热内镜的高水平消毒,配合内镜清洗消毒机及用于内镜清洗消毒机相同程序的手工清洗消毒对内镜的高水平消毒。 5.杀灭微生物类别:细菌芽孢。
294	内镜多酶低泡清洗剂	K	1100	100	11000	1.主要有效成分: 由多种酶的复合配方、温和性表面活性剂、活性因子、酶稳定剂及助剂制成的内镜清洗剂。 2.使用范围: 适用于被生物组织和血液污染的内窥镜、器械、管道和容器的洗涤。 3。清洗和酶解双重作用,抗物理吸附和化学吸附。 4.抗静电 5.常温下使用 6.不影响镜片光学分辨率,易过水冲洗。
295	蒸汽灭菌化学指示卡	/	324	10	3240	1.产品检验标准应符合GB18282.1对压力蒸汽灭菌第五类化学指示物的要求,并提供相应《卫生安全评价报告》; 2.产品应用于121-135℃预真空压力蒸汽灭菌效果的化学监测; 3.产品应双面覆膜,且灭菌后膜无损害、不脱落; 4.产品所印刷指示油墨应为无铅化学指示油墨; 5.产品应采用易撕线设计,并适用于大小包裹; 6.产品应具有高度的生物拟合性; 7.产品所印刷化学指示物灭菌前与灭菌后,颜色有明显差异,灭菌合格后应达到标准色;

296	压力蒸汽灭菌过程化学验证装置	36860	10	36860	1.产品配套指示卡检验标准符合ISO 11140-1 2014中对压力蒸汽灭菌第五类化学指示物的要求，产品装置检验标准符合GB18282.4-2009的要求，有卫生安全评价报告 2.产品应用于压力蒸汽灭菌的批量监测放行 3.管路材质为聚四氟乙烯，内径为2mm，长度1.5m，单盲端 4.产品配套指示卡正面覆膜，灭菌后膜无损坏、不脱落，背面粘贴有双面胶，方便粘贴记录 5.与标准测试包做对比
297	性/多酶清洗剂	1045	1	1045	1.产品组成：无机碱、蛋白酶、脂肪酶、表面活性剂、缓蚀剂、螯合剂等。 2.PH值弱碱性，适用于各类器械的预浸泡、手工清洗、超声清洗以及全自动清洗机清洗。 3.稀释比例：手洗应≥1:200，机洗应≥1:300。 4.液体澄清透明，无肉眼可见的沉淀或悬浮颗粒，外观稳定。 5.产品符合《T/WSJD002-2019 医用清洗剂卫生要求》中清洗效果的要求： a) 对菌悬液中细菌的去除率大于≥99.00%；且ATP的下降率为≥99.00%，符合去除要求。 b) 对人工模拟污染物的去除率为≥95.00%，符合去除要求。 c) 对模拟污染物中蛋白质的去除率≥90.00%；对模拟污染物中脂肪的去除率≥60%；对模拟污染物中脂肪的去除率≥60%，符合去除要求。 6.对不锈钢、碳钢的腐蚀级别均为基本无腐蚀，对铜和铝有轻度腐蚀，符合《T/WSJD002-2019 医用清洗剂卫生要求》中对金属安全性的要求。 7.不含荧光增白剂，甲醇含量≤1mg/g，甲醛含量≤0.1mg/g，重金属含量（1%溶液以铅计）≤1mg/kg，砷含量（1%溶液以砷计）≤0.05mg/kg，液体无菌落数检出。 8.表面活性剂的降解度>95%，符合环保的要求。 9.产品的急性经口毒性试验为实际无毒级，一次破损皮肤刺激为无刺激性，未见皮肤变态反应。
298	压力蒸汽灭菌美光纸指示标签	0.3800	2600	988	1. 产品检验标准符合GB18282.1-2015对于压力蒸汽一类化学指示物的检测要求 2. 标签面材为美光纸，纸张强度高 3. 指示油墨由黄色变为黑色合格，灭菌温度121℃~134℃范围通用 4. 产品含有六项灭菌信息，可配合针式标签打印机打印，也可手写使用
299	134℃压力蒸汽灭菌化学指示卡	131.77	50	46119.50	预真空132-134℃压力蒸汽灭菌器包内灭菌参数的监测，判断该包是否经过符合灭菌参数。
300	心电图机专用记录纸	14.25	10	142.5	1.产品规格：80mm*20m 2.打印纸印刷清晰，涂布均匀，过机顺畅无卡顿。 3.纸张采用纯木纸浆，纸张平滑，吸收油墨，持久不掉色。 4.显色清晰，包装结实，可防刮擦。

	一 次 性 0 301使 用 m I 痰 杯		4 1.41 0 0 0	4 5640	1.本品采用聚乙烯树脂为原料，由杯体、杯盖组成，并经过环氧乙烷灭菌。 2.适用于临床上供痰液样本临床诊断化验用
	无 菌 手 0 302术 # 刀 片		1 0.8 0 0	3 240	1.产品性能结构及组成：以YY0174标准中规定的材料制成，采用碳钢材料或不锈钢材料制成。 2.刀片刃口锋利、刀片应有良好的弹性、刀片应无菌。 3.适用范围：安装于手术刀柄上，作切割软组织用
	网 状 弹 性 绷 7 # (弹 力 帽)		2 2.91 0 0	2 582	1.产品名称：网状弹力绷带。 2.产品为纺织加工而成的卷状，管状材料，其形状可以通过绑扎的形式对创面敷料进行固定，以对创面愈合起到间接的辅助作用。 3.具有弹力特性，非无菌提供，一次性使用，不与创面直接接触，粘贴部位为完好皮肤。
	纯 艾 / 12.35 条		1 0	123.5	1.优质艾绒，做工精致，无添加色素，漂浮水面，不会浑浊清水 2.艾灰颜色灰白，不易散落掉块。 3.艾烟清和，不呛鼻，没有黑烟，烟雾较少。
	2 3 可 旋 式 刀 6 305细 刀 宽 刮 1 刀 2 m m		1 5 0	1 900	1.刀片材质：通常采用LDPE材质，材质质地柔软，有助于减少细胞损失。 2.刀片规格为12mm，总长度为23cm，材料为刀头/PE；刀柄/ABS，并且进行了辐照灭菌处理，SAL达到10-6。 3.刀片可自由旋转，能够刮取各个角落的细胞，采用易撕型塑料独立包装，保持卫生和方便使用；无热原、无细胞毒性，适用于各种细胞培养试验。
	2 5 c 一 m 次 2, 性 5 细 0 306胞 m 培 l, 养 1 瓶 0 只 / 包		45 2 0	2 900	1.厚壁耐用设计提供更好的抗机械应力性。 2.模压和印刷便于快速测量生长培养基
	1 5 m l 一 锥 次 形 性 底 离 , 心 2 管 5 支 / 袋		26 2 0	2 520	1.规格：15ml，锥形底。 2.外观：表面应光洁，无油污、杂质；应无缺料、裂纹、收缩和变形；应无明显的飞边、毛刺、气泡及划痕等缺陷；管体容量刻度清晰易读。

308	血液学载玻片	/	1800	2	3600	1.磨砂书写面均匀细腻，适合铅笔及记号笔书写，不易脱落;采用优质超白玻璃原材料制作。 2.具有透光率佳、耐水解性好
309	利器盒	圆形盒	11.4	0	11400	1.圆形3L。 2.主要材质：聚丙烯。 3.印有警示标志和警示语的淡黄色塑料利器盒。 4.该样品所检项目符合HJ421—2008《医疗废物专用包装袋、容器和警示标志标准》要求。 5.跌落性能：满盛装量的利器盒从1.2m高处自由跌落至水泥地面,连续3次,不会出现破裂、被刺穿等情况。 6.封口性：装满盛装物后,将利器盒封口,利器盒内盛装物不撒漏，在不破坏的情况下无法被再次打开。
310	洗手液	500ml	15.39	0	30780	1.标签、说明书符合《消毒产品标签说明书管理规范》级相关标准、规范和规定的要求。 2.主要成份：纯天然植物皂化物等。 3.性能特点：采用纯天然活性物质为原料，高科技无磷配方，含有天然护肤因子，具有泡沫细腻、强效去污、高效除菌和易冲洗、无残留。
311	消毒片	1000片/瓶	12	0	24000	1.标签、说明书《消毒产品标签说明书管理规范》级相关标准、规范和规定的要求。 2.产品是以三氯异氰尿酸为主要有效成分的消毒片，有效氯含量为45%-55%,可杀灭肠道致病菌、化脓性球菌、致病性酵母菌和细胞芽孢。
312	一次性使用防逆流引流袋	1000ml	2.76	0	6900	1.结构及组成：一次性使用防逆流引流袋由储液袋体、抗逆流装置、引流导管、吊耳、限流装置（选配）、锥形接头（选配）、接头护套（选配）、两通接头（选配）、排液阀、锁紧接头（选配）组成。 2.该产品以无菌状态提供，经环氧乙烷灭菌，一次性使用。
313	中号脱脂棉球	（1斤/包）	32.25	0	3225	1.棉球表面应整洁、无污渍、无杂质。 2.本品由医用脱脂棉组成。不含药物或消毒剂。 3.预期用途:用于对手术或穿刺部位的点肤,机械创伤及器形的月部涂抹消毒剂。 4.外观：棉球表面应整洁、无污渍、无杂质。

过氧化氢等 离子体				1		1.标签、说明书符合《消毒产品标签说明书管理规范》级相关标准、规范和规定的要求。
314五 / 类卡灭菌挑战装置	87.4	5	13110	0		2.规格：管腔负载装置×1个，第五类化学指示卡系统×60支/盒 3.变色说明：经过氧化氢灭菌后，所有指示条的颜色都变成黄色为合格，代表同等条件下管腔生物PCD的芽孢被杀灭，达到灭菌合格要求。
315医用输液瓶口贴				10000	0.1	1.纸塑袋。 2.经环氧乙烷灭菌后，环氧乙烷残留量应不大于10μg/g。一次性使用 3.临床用于输液时使用。 4.防止病人和使用者之间的交叉感染
316一次性蓝色使用螺旋盖管尖端底				780	39	1.15ml蓝色螺旋盖尖底，100×30支 2.材质PP
317玻片				1653	11.02	1.外观：表面应光滑，无杂质；应无缺料、裂纹、磨损和变形；应无明显的飞边、及划痕等缺陷；透光性好。 2.尺寸：长度：76.2±0.2mm、宽度25.4±0.2mm、厚度1±0.2mm
318汤剂无纺布过滤袋				8000	1.6	1.无纺布材质，健康无异味，耐高温烧煮。
319中药液包装袋				36860	368.6	1.复合膜宽度偏差（mm）：±2 2.外观质量：印刷图案清晰完整，无明显变形和色差，无缺陷或错印。 3.复合膜表面平整，无皱褶、无孔洞、无裂纹、无气泡、无分层、无缺损。 4.拉断力：≥30N/15mm 5.封合强度：≥30N/15mm
320酒精消毒液				700	70	1.标签、说明书符合《消毒产品标签说明书管理规范》及相关标准、规范的要求。 2.是以乙醇为主要有效成分的消毒液，乙醇含量为95%±5%（V/V），可杀灭肠道致病菌、化脓性球菌和致病性酵母菌。 3.适用于皮肤和一般物体表面的消毒。

	复 方 碘 酒 消 毒 液	5 0 14.44 0	1 0	1444		1.标签、说明书符合《消毒产品标签说明书管理规范》及相关标准、规范的要求。1.规格：500ml/瓶。 3.外观：红棕色液体 4.主要成分及含量：以碘和乙醇为主要有效成分的消毒液，有效碘含量为10.0g/L±1.0g/L，乙醇含量为 30.0%±3.0%（V/V）。 5.杀灭微生物类别：可杀灭肠道致病菌、化脓性球菌、致病性酵母菌和医院感染常见细菌。 6.使用范围：适用于完整皮肤消毒。
322	苯 酚 甘 油 抑 菌 液	1 0 17.5	3 0	525		1.标签、说明书符合《消毒产品标签说明书管理规范》及相关标准、规范的要求。 2.消毒产品符合相关法规、规范、标准的法定要求。 3.主要成分：苯酚1.5%±0.15%、甘油。 4.抑菌种类：金黄色葡萄球菌、大肠杆菌。 5.使用范围：耳道清洁护理，对耳部表面的金黄色葡萄球菌有较强的抑制作用。
323	无 菌 手 术 # 刀 片	1 2 0.8	1 0 0	80		用于进行外科手术
324	手 术 刀 片 C	1 5 80	1	80		1.刀片刃口锋利、刀片应有良好的弹性、刀片应无菌。 2.适用范围：安装于手术刀柄上，作切割软组织用
325	0. 脱 脂 * 棉 球	3 16.59 0	2 0	331.8		1.棉球表面应整洁、无污渍、无杂质。 2.本品由医用脱脂棉组成。创面消毒处理时涂抹药物或消毒剂的工具。不含药物或消毒剂。 3.外观：棉球表面应整洁、无污渍、无杂质。
326	一 次 性 使 用 (医 无 粉 橡 一 胶 副 检 装 查) 手 套	8 # 1.43 0 0	5 0	715		1.手套由符合GB10213-2006中的配合天然橡胶胶乳热年行溶液制成。 2.手套采用的任何颜料都是无毒的。任何利于穿戴手套的表观处。 3.一次性使用医用橡胶检查手套由配合天然橡胶胶乳或热塑性弹性溶液制造。 4.按要求分灭菌和非灭菌两种。灭菌手套经环氧乙烷灭菌,应无菌。 5.供临床防护用。
327	载 玻 片	5 4.61 0	5 0	230.5		1.外观：表面应光滑，无杂质；应无缺料、裂纹、磨损和变形；应无明显的飞边、及划痕等缺陷；无气泡、无擦痕、透光性好。 2.尺寸：长度：76.2±0.2mm、宽度25.4±0.2mm、厚度1±0.2mm
328	一 次 性 医 抽 用 / 消 包 毒 巾	8 0 23.75 2 0	1 0	2850		1.原料组成：无纺布、纯化水、双癸基二甲基氯化铵、辛基癸基二甲基氯化铵。 2.主要成分及含量：主要有效成分为复合双链季铵盐，含量1.85g/L±0.185g/L。 3.杀灭微生物类别：生产用液对肠道致病菌、化脓性球菌、致病性酵母菌和医院感染常见细菌有杀灭作用。 4.使用范围：用于医疗机构物体表面和医疗设备表面的擦拭清洁和消毒。
329	1. 5 m 离 心 管 支 / 包	15 73.72 0	2 0	1474.4		1.外观：表面应光洁，无油污、杂质；应无缺料、裂纹、收缩和变形；应无明显的飞边、毛刺、气泡及划痕等缺陷；管体容量刻度清晰易读。 2.壁厚：0.75±0.07； 3.容量：1.5±0.15； 4.密封性：无泄漏。

330	40mm 手 大 概 便 盖 杯 (带 挖 勺)	3 0.87 0 0	261	1.主要材质为PP或PS，PP标本杯耐高温121℃，高压，不变形。 2.杯体容量刻度清晰易读，大面积的磨砂面便于检验人员书写标注。 3.密封性能好。
331	1- 2 吸 0 76 0 ul	1 0 0	760	1.包装规格：1000支/包，10包/箱 2.外观：产品表面透明，无明显毛刺、缺胶、油污、气泡、缩水、飞边、裂痕，无明显黑点、刮花、弯曲等不良现象。 3.密闭性良好：将移液枪插入吸头，吸入最大体积的水后，在不推注的情况下，（静止8-12秒），水不会自动溢成水珠下滴。 4.挂壁性：吸头与移液枪装配吸液、排液后，目视观察管体内壁无挂壁。 5.产品尺寸：长度50.60mm±0.3mm。
332	1- 3 吸 0 76 0 ul	1 0 0	760	1.包装规格：1000支/包，10包/箱 2.外观：产品表面透明，无明显毛刺、缺胶、油污、气泡、缩水、飞边、裂痕，无明显黑点、刮花、弯曲等不良现象。 3.密闭性良好：将移液枪插入吸头，吸入最大体积的水后，在不推注的情况下，（静止8-12秒），水不会自动溢成水珠下滴。 4.挂壁性：吸头与移液枪装配吸液、排液后，目视观察管体内壁无挂壁。 5.产品尺寸：长度56.50mm±0.3mm。
333	7 5 乙% 醇、 消 5 毒 0 液 0 m l	1 0 7.37 0 0	7370	1.标签、说明书符合《消毒产品标签说明书管理规范》级相关标准、规范和规定的要求。 2.无色澄清透明液体，无杂质，无沉淀，具有乙醇固有的气味。 3.乙醇含量70%~80%(体积分数)。
334	一 次 性 (灭 无 菌 粉 橡 7. 外 5 科 号 手 套	2 2.28 5 0 0 7. 0 5 科 号 手 套	5700	1.灭菌橡胶外科手套采用天然乳胶制成，,所采用的任何材料应安全无害。 2.按表面处理分为光面、麻面、有粉表面和无粉表面四种。 3.产品以无菌状态提供,经环氧乙烷灭菌一次性使用。
335	一 次 性 (灭 无 菌 粉 橡 7. 外 0 科 号 手 套	4 2.28 0 0 0 7. 0 0 科 号 手 套	9120	1.灭菌橡胶外科手套采用天然乳胶制成，,所采用的任何材料应安全无害。 2.按表面处理分为光面、麻面、有粉表面和无粉表面四种。 3.产品以无菌状态提供,经环氧乙烷灭菌一次性使用。
336	医 大 用 号 336 棉/5 球 粒	4 0.84 0 0 0	336	1.用途：蘸取消毒液后,对完整皮肤消毒使用。 2.材质：医用棉球由医用脱脂棉制成，表面应整洁、无污渍、无杂质。 3.医用脱脂棉性能应符合 YY/T0330-2015 的要求。 4.医用棉球应无菌。 5.医用棉球经环氧乙烷灭菌，环氧乙烷残留量应不大于 10mg/kg 6.有医疗器械注册证。

337	利器盒	1	11.4	0	5700	1.圆形1L。
						2.主要材质：聚丙烯。
						3.印有警示标志和警示语的淡黄色塑料利器盒。
						4.该样品所检项目符合HJ421—2008《医疗废物专用包装袋、容器和警示标志标准》要求。
5.跌落性能：满盛装量的利器盒从1.2m高处自由跌落至水泥地面,连续3次,不会出现破裂、被刺穿等情况。						
6.封口性：装满盛装物后,将利器盒封口,利器盒内盛装物不撒漏，在不破坏的情况下无法被再次打开。						
338	一次性医用/消毒巾	8	23.75	0	47500	1.原料组成：无纺布、纯化水、双癸基二甲基氯化铵、辛基癸基二甲基氯化铵。
						2.主要成分及含量：主要有效成分为复合双链季铵盐，含量1.85g/L±0.185g/L。
						3.杀灭微生物类别：生产用液对肠道致病菌、化脓性球菌、致病性酵母菌和医院感染常见细菌有杀灭作用。
						4.使用范围：用于医疗机构物体表面和医疗设备表面的擦拭清洁和消毒。
339	一次性医用/消毒巾	2	10	0	5000	1.原料组成：无纺布、纯化水、双癸基二甲基氯化铵、辛基癸基二甲基氯化铵。
						2.主要成分及含量：主要有效成分为复合双链季铵盐，含量1.85g/L±0.185g/L。
						3.杀灭微生物类别：生产用液对肠道致病菌、化脓性球菌、致病性酵母菌和医院感染常见细菌有杀灭作用。
						4.使用范围：用于医疗机构物体表面和医疗设备表面的擦拭清洁和消毒。
340	软皂	5	13.78	2	275.6	1.外观：黄白色、黄棕色或黄绿色、透明或半透明、均匀、粘滑的软块；微有特臭。
						2.乙醇中不溶物：≤3.0%
						3.水分：≤52.0%
						4.细菌菌落总数(CFU/g)：≤200
5.真菌菌落总数(CFU/g)：≤100						
6.用于慢性鳞屑性皮肤病(如银屑病)去除痂皮和头皮鳞屑，便秘时灌肠，扭伤和挫伤时作温和和抗刺激剂，清洁皮肤。						
341	碘伏消毒液	1	2.76	0	552	1.标签、说明书符合《消毒产品标签说明书管理规范》级相关标准、规范和规定的要求。
						2.符合消毒产品符合相关法规、规范、标准要求。
						3.以碘与表面活性剂的络合物为主要有效成分，有效碘含量为0.45%-0.55%，棕红色粘稠液体，不分层，无沉淀，有轻微碘的气味。
						4.包装材料应符合无毒级包装材料要求，外包装采用瓦楞纸包装箱，应捆扎牢固，正常运输、装卸时不得松散。
5.可杀灭肠道致病菌，化脓性球菌、医院常见致病菌及致病性酵母菌。						
6.使用方法：直接涂抹喷洒于皮肤。						
342	（Ⅰ型）抑制菌液	2	19.5	1	195	1.标签、说明书符合《消毒产品标签说明书管理规范》级相关标准、规范和规定的要求。
						2.主要有效成分及含量：碘，含有效碘8g/L-10g/L。
						3.使用范围：用于口腔的抑菌。
						4.抑制微生物类别：对金黄色葡萄球菌和大肠杆菌有抑菌作用。
343	（Ⅱ型）抑制菌液	2	19.5	1	195	1.标签、说明书符合《消毒产品标签说明书管理规范》级相关标准、规范和规定的要求。
						2.主要有效成分及含量：碘，含有效碘8g/L-10g/L。
						3.使用范围：用于口腔的抑菌。
						4.抑制微生物类别：对金黄色葡萄球菌和大肠杆菌有抑菌作用。
344	A组分： 抑剂组分： 10ml	49.5	5	247.5	1.规格：A组分：10g/瓶；B组分：10ml/瓶;剂型:凝胶剂。	
					2.主要原料及加入量本品由A、B两组分组成。	
					3.A组分主要原料及加入量:氧化锌加入量50%(ww)、二氧化硅加入量20%(ww);B组分主要原料及加入量:乙醇加入量70%(vv)、甲酚皂溶液加入量5%(vv)。	
					4.抑制微生物类别：对金黄色葡萄球菌和大肠杆菌有抑菌作用。	

345	三 用 枪 手 柄 / 套 盒	1 0 13.5	1 0	135	1.用途：用于保护三用枪手柄。
346	7 5 m 灭 菌 * 包 装 材 料 m m 平 面	141	1 0	1410	1.符合YY/T 0698、GB/T 19633和《消毒技术规范》标准要求。 2.符合GB38598的要求，有平面卷袋、立体卷袋，满足普通器械和器械盒装载需要。 3.含有压力蒸汽和环氧乙烷灭菌监测指示物，单个指示物面积≥100mm ² 。 4.生产环境为10万级及以上净化等级。 5.符合GB/T16886.10的皮内反应，皮肤致敏测试合格，GB/T16886.5的细胞毒性合格，灭菌前后颜色变化符合GB18282要求。 6.塑料材质管芯，避免纸屑污染。 7.密封包装，不透气包装袋、瓦楞纸的两层防护性包装。 8.纸质部分70g/m ² 。
347	压 力 蒸 汽 灭 菌 / 封 包 胶 粘 带	33.17	5	14926.5	1.采用美纹纸为基材，具有伸缩性 2.采用耐高温型压敏胶，具有高持粘力 3.适用于重复使用的棉布材料封包
348	前 臂 医 用 带 I 型 带 均 码	9.7	1 0	97	1.用途：用于骨折或软组织损伤的外固定。 2.穿戴方便，松紧可调，舒适透气。
349	再 生 / 剂	60	2 0	1200	1.氯化钠（g/100g）：≥99.1 2.硫酸根（g/100g）：≤0.4 3.水分（g/100g）：≤0.2 4.水不溶物（g/100g）：≤0.04
350	一 次 性 使 用 无 菌 采 样 拭 子	0.95	2 0 0	1900	1.男用、女用和鼻及咽喉A型由拭子塞、试管、取样棒组成；鼻及咽喉B型由取样棒组成。 2.产品供临床采集人体分泌物用
351	5 单 导 心 电 * 图 2 记 录 m m	3.8	3 0	114	1.打印纸印刷清晰，涂布均匀，过机顺畅无卡顿。 2.纸张采用纯木纸浆，纸张平滑，吸收油墨，持久不掉色。 3.显色清晰，包装结实，可防刮擦。
352	咬 / 嘴	7.6	2 0 0	1520	1.手术或检查时患者开口的辅助器械，一般由聚乙烯等高分子材料制成。 2.非无菌提供。 3.用途：用于经口腔手术或检查时维持患者的开口状态,防止非预期咬合。

353	鼻 呼 / 配 件	70	2 0 0	14000	1.外观：干净、整洁，无异物，无破损； 2.组成：由硅胶材质组成； 3.铭牌：清晰易认；
354	病 理 2 级 5 高 * 清 洁 5 载 m 玻 m 片	17.05	3 0	511.5	1.产品材质：玻璃 2.产品包装：载玻片50片/盒 3.载玻片呈长方形，材质较厚，透光性好，用于显微镜观察标本
355	灭 菌 包 * 2 材 0 料 0 m 平 面	378	5	1890	1.符合YY/T 0698、GB/T 19633和《消毒技术规范》标准要求。 2.符合GB38598的要求，有平面卷袋、立体卷袋，满足普通器械和器械盒装载需要。 3.含有压力蒸汽和环氧乙烷灭菌监测指示物，单个指示物面积≥100mm2。 4.生产环境为10万级及以上净化等级。 5.符合GB/T16886.10的皮内反应，皮肤致敏测试合格，GB/T16886.5的细胞毒性合格，灭菌前后颜色变化符合GB18282要求。 6.塑料材质管芯，避免纸屑污染。 7.密封包装，不透汽包装袋、瓦楞纸的两层防护性包装。 8.纸质部分70g/m²。
356	免 洗 0 手 0 消 m 毒 l 液	27.3	6 6 0	18018	用于日常卫生手部皮肤快速消毒
357	免 洗 0 手 0 消 m 毒 l 液	7.826	1 0	78.26	用于日常卫生手部皮肤快速消毒
358	一 次 性 使 用 / 氧 气 湿 化 器	8.5	1 7 0 0	14450	与氧气吸入器配套使用，用于急救给氧和缺氧人氧气吸入
359	一 次 性 使 用 清 创 清 创 换 创 药 缝 合 换 药 包	4.5	2 3	103.5	清创缝合型供临床清创缝合用，清创换药型供临床清创换药用
360	精 子 0 采 支 样 / 管 盒	35	6 0 0	21000	纸盒,50支/盒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公司不是独立法人，不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条件。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可以以分公司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审查表）。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包1（医用耗材）：综合评分法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评标的方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2）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3）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澄清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2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包括但不限于不同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的情形；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追究法律责任：

- （1）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 （2）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3）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 （6）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 （7）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8.废标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9.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或者由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

定中标人。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1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4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合同包1（医用耗材）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2.5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提供（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未按规定提供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投标人应当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三、评标程序

1.符合性审查

1.1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符合性审查中有任何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投标人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表

医用耗材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竞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并进行盖章。
竞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竞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文件编辑等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竞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竞标无实质性影响。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竞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竞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联合体竞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其他要求	采购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竞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竞标条款。
竞标报价	竞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竞标总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竞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投标人除根据投标客户端软件生成的信息填写“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外，还必须按照采购人提供的产品明细、在投标文件中报出各种产品的分项报价，且分项报价的总计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价格一致。投标人的分项报价不得超过技术（参数）要求中提供的单价，否则为无效投标。

2.投标报价审查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4.相同品牌审查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

5.详细评审

综合评分法：分为投标报价评审、商务部分评审、技术部分评审（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医用耗材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56.0分 商务部分14.0分 报价得分30.0分	
	技术参数和要求的满足程度 (10.0分)	技术指标和品目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得10分，技术指标每负偏离1项扣1分，扣完本项分值为止，缺项不得分。

技术部分	供货方案 (12.0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供货方案，包括：①备货方案；②供货及人员配备方案；③供货流程及时间安排；④包装、运输及保护措施（不符合运输温度要求的不得入库），每一项内容全面、准确，符合医院管理要求的最高得3分，累计最高得12分。
	技术方案 (10.0分)	投标人提供科室改造，包括：①进行合规化建设；②可视化管理；③6S建设等服务；④协助采购人进行科室SPD；⑤供应链管理，每一项内容科学、合理、详细、有针对性的最高得2分，累计最高得10分。
	挂网产品配送权比例 (3.0分)	投标人在内蒙古自治区医疗卫生机构医用耗材采购平台上应具有本次招标清单中挂网产品的配送权，具有配送权的产品明细数量/招标清单中的挂网产品明细数量≥90%的得3分，50%-90%的得2分，<50%的得1分（以平台截图为准，截图中应至少包含投标人名称及产品名称）。
	应急预案 (2.0分)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制定的：①对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有针对性强的应急预案；②对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有措施合理的现场支撑方案，每一项内容详细、合理的最高得1分，累计最高得2分。
	质量保障 (2.0分)	①根据采购需求，投标人的项目质量目标明确、项目管理措施全面合理，②质量保障措施科学可行，每一项最高得1分，累计最高得2分。
	仓储能力 (7.0分)	①投标人有固定的经营（仓储库房）场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自有或租赁）的得1分；②根据投标人的仓储能力（包括仓储容量、仓储环境、仓储卫生条件等），每一项内容合理、可行的最高得2分，累计最高得6分；本项最高得7分。
	团队服务能力 (4.0分)	针对本次团队人员：①应配备专业的专职人员（医学工程、检验、物流、医疗器械管理），②职责明确，③人员配备合理，④管理体系健全完善、相关工作经验丰富，每一项最高得1分，累计最高得4分。
	配送能力 (6.0分)	①投标人具有完善的物流配送能力，②具备常温配送车辆，确保医院所需的医用耗材等物资配送的及时性、准确性、安全性；每一项最高得3分，累计最高得6分。
商务部分	业绩 (6.0分)	投标人近三年（2021年10月1日至今）承揽的同类项目业绩，有一项得1分，最高得6分。（以合同书为准）
	售后服务 (8.0分)	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方案，至少包括：①售后保障承诺及措施；②响应时间、服务专线；③解决办法、解决时间；④售后服务体系、技术指导、技术培训方案，每一项完整、详实、全面的最高得2分，累计最高得8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无。

6.汇总、排序

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7.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按照中标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

1、合同要求

1.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和中标（成交）投标人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与中标（成交）投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投标人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成交）投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3 采购人与中标（成交）投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向同级财政部门 and 有关部门备案。

2.合同格式及内容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投标人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 _____项目 (填写项目名称) 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 的中标 (成交) 结果、招标 (磋商、谈判) 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 (响应) 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 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 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 根据招标 (磋商、谈判) 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 (成交) 结果公告, 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 (如有) 基本情况如下: _____。

(二) 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 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 交付时间: _____

(二) 交付地点: _____填写详细地址)

(三) 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 _____

(四) 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 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 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 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 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 **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 **2.**符合甲方招标 (磋商、谈判) 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 **3.**符合乙方在投标 (响应) 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 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 (磋商、谈判) 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 (响应) 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 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 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 **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 **2.**符合甲方招标 (磋商、谈判) 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 **3.**符合乙方在投标 (响应) 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 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 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 _____。

(二) 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 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 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 _____日内, 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 (如有) 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 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 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 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 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 在甲方收到货物 _____日内, 如发现质量问题, 甲方应在 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甲方逾期提出的, 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 应当在 _____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 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 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 保留相关的证据, 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 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 本合同总金额为 _____元 (小写) _____ (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 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 _____

(二) 付款条件: _____

(三)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 (磋商、谈判) 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 适用招标 (磋商、谈判) 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 如乙方在投标 (响应) 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 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 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 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 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 每延期一日, 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 _____的 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 _____日,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 每延期一日, 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 _____日,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 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 甲方有权退货, 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_____%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 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_____%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_____。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乙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投标人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_____。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一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_____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_____

(三)服务地点: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四)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验收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参考格式附后）,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退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政府采购货物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投标人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投标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投标人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投标人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投标人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投标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服务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投标人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投标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投标人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投标人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投标人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投标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按照以下格式编制响应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包 号： 第 包（项目划分采购包时使用）	

(投标人名称) (盖章)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格式：

一、投标承诺书	
二、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三、分项报价表	
四、授权委托书	
五、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六、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八、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九、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十、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十一、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十二、联合体协议书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十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十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十六、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十七、技术偏离表	
十八、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十九、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二十、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二十一、其他证明材料	

目 录

投标文件正文格式：

一、投标承诺书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你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项目编号：_____，我方自愿参与投标，并就有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

- 一、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该项目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
- 二、我方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违反，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三、我方的最终报价为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中的投标总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和合同有效期内，该报价固定不变。
- 四、我方同意招标文件关于投标有效期的规定。
- 五、我方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和资料。
- 六、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要求，签订并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合同。
- 七、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 八、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九、我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十、若我方中标，愿意按有关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子邮箱：

投标人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投标投标人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将自动根据投标人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下列表样仅供参考，请选择下表之一填写）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总价、单价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包名称	投标总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2				
...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上浮/下浮率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包名称	上浮/下浮率（%）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2				
...				

投标人（盖章）：

日期：

三、分项报价表

投标投标人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将自动根据投标人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一）货物（请选择下表之一填写）

分项报价表

（总价、单价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1	1								
1-2	2								
...	...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分项报价表

（上浮/下浮率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上浮/下浮率（%）	总价
1-1	1									
1-2	2									
...	...									

投标人（盖章）：

日期：

（二）服务（请选择下表之一填写）

分项报价表

（总价、单价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1	1								
1-2	2								
...	...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分项报价表

（上浮/下浮率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上浮/下浮率（%）	总价
1-1	1									
1-2	2									
...	...									

投标人（盖章）：

日期：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项目编号：_____。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反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反面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五、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应提供缴纳保证金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六、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资金	
注册地		注册时间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技术负责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账号			
主营范围：			
企业资质：			

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

八、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投标人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九、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投标人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十、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十一、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公司（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在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十二、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项目编号：_____。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文件和处理的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十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十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十六、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_____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 招标文件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包括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投标有效期、付款方式、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如有优于招标文件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质保期等）。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十七、技术偏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备注
1		★	1.1...			
			1.2...			
			...			
2		★	2.1...			
			2.2...			
			...			

说明：

- 1.“招标技术要求”栏应详细列明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
- 2.“投标响应内容”栏填写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作出的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3.“偏离程度”栏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 4.“备注”栏可填写偏离情况的具体说明。
- 5. 本表填写内容与分项报价明细表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明细表内容为准。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十八、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学历	职称或执业资格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1						
2						
3						
.....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说明：

- 1.“本项目拟任职务”栏应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 2.如投标人中标，须按本表项目组成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十九、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内容和格式自拟）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二十、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投标人根据上述业绩情况后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二十一、其他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